

股票代碼：6141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

年 報

中華民國 一一二年 五月 二十五 日 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plotech.com>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張美齡 / 總經理特助

代 理 發 言 人：黃月雲

電 話：(02) 2737-5351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s@plotech.com

二、總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 112 號 12 樓

電 話：(02) 2737-5351

傳 真：(02) 2737-5820

工 廠：桃園市蘆竹區坑口里大有街 33 號

電 話：(03) 354-3961

傳 真：(03) 354-3963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 話：(02) 2361-1300

網 址：<https://www.fubon.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憲正、王方瑜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 2729-6666

網 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plotech.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8
十、綜合持股比例.....	28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之辦理情形.....	3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6
七、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人員.....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7
六、資通安全管理.....	58
七、重要契約.....	5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68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69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70
四、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債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7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4

壹、致股東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的一年中，對公司的全力支持，在此謹代表柏承集團向各位股東致上最深的敬意與感激！

111年度柏承集團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30.68億元，較110年度衰退17.06%，毛利率為14%，集團稅後淨損為新台幣1.47億元。

ChatGPT引發行業算力的軍備競賽，加速了人工智能化及雲計算的建設需求，使得整體PCB市場對於封裝基板、HDI板未來的需求將持續增加。本公司之綠能智慧南通新廠-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將逐步地在技術發展及新產品開發上獲得實踐，預期將大幅增強核心競爭力，俾以同時滿足當前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需要。

在企業經營策略方面，目前台灣廠專注於樣品及中小量利基性產品之生產，並積極提高半導體測試板的銷售佔比、降低傳統板比重。昆山廠在111年下半年雖受到整體消費型電子產品下滑的影響導致營收不如預期，但整體經營方向不變，仍以手機為銷售基礎，組合高附加價值產品如物聯網（POS機）、穿戴式（耳機、智慧手錶）等。南通新廠將著重在mini LED、Micro LED顯示屏量產及載板市場開發等。力求在中美貿易戰的大環境下，透過有效的資源整合來迎接這詭譎多變的市場，積極為全體股東獲取最大利益。

展望112年度，柏承集團將持續於開拓新客源、提昇生產運轉率、產品品質、客戶滿意度、管理績效及產品毛利等多項重點工作的執行，並期勉經營團隊努力不懈，展現優異的經營成績，繼續為全體員工、股東及客戶創造三贏局面，增進社會大眾的福祉，不負各位股東的殷切期盼與支持。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李齊良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884,652 仟元，比 110 年度減少新台幣 166,386 仟元，毛利率為 13%，銷貨毛利為新台幣 114,674 仟元，較去年減少新台幣 133,088 仟元，營業利益則為新台幣 19,449 仟元。業外方面，因海外投資損失為 160,645 仟元，故本年度稅後為淨損 147,305 仟元，每股淨損 1.29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未公佈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1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佔資產比率	15.11	18.09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747.55	854.19	
償債結構分析	流動比率	184.62	193.46	
	速動比率	164.91	169.99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4.91)	11.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5.93)	14.32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72	12.51
		稅前純益	(14.69)	39.53
	純益率		(16.65)	34.69
	每股（虧損）盈餘（元）		(1.29)	2.88

(四)研究發展狀況

隨著 5G 時代的到來，材料延伸出高頻高速的相關需求，從半導體測試板高密度設計及 Burn-In Board 高階背板的需求，汽車雷達及相關傳輸天線的運用，薄版細線製程提升，不止材料的選擇更多元，高層數或高密度的組合，使得層與層對準度需管制的更精準，訊號如何降低衰減，背鑽條件，從製程設計到生產，都必需找到最佳製程條件，並且有高穩定的良率是現階段研究的重點。並且持續及開始導入相關生產及研究開發。

二、一一二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業務開發：

半導體測試板訂單 2022 年持續成長，除原有半導體客戶穩定成長之外，Probe Card.Load board.Burn-In board，將延續為業務開發重點產品；針對高階及高密度 Pitch 0.3mm 甚至更小的設計列為重點開發計劃。提升生產良率、品質及縮短交期快速達到客戶需求，同時積極提升測試板營業額，為公司開展更大的市場契機。

2.生產技術及效率提升：

持續提升製程能力已滿足 5G 的相關需求，包含鑽徑 5MIL 及背鑽尺寸縮小及殘斷縮減，線寬進階至 15-20um，電鍍縱橫比拉高至 50，高頻材料的運用，並且持續由公司的系統開發人員配合需求修正電腦資訊化系統（MIS），inplan 製快速交貨的高水準服務。並將 Pitch0.35mm 中階 30 層板以下產品提昇至 40-50 層板的高階半導體測試板市場，以符合現在及未來客戶設計之需求，使本公司持續保有領先於市場的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量及其依據

產品名稱	預計銷售量 (單位：SF)	依據
印刷電路板	5,000,000	依據客戶訂單及市場需求保守估計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持續更新及增購設備以提高生產能力及持續製程良率的提高，並增加產學計劃性的人才運用及培訓，達到軟硬兼顧的永續發展。
- 2.滿足國際交期競爭需求，持續修正 MIS 管理系統，有效管制生產效率、加速交貨速度，以符合客戶之需求。
- 3.開拓半導體測試板相關產品的開發與試產，並增加高密度設計相關等高獲利半導體測試板訂單，提高附加價值的半導體測試板客源，增加營運之附加利潤。
- 4.全面開發 Probe Card，Load Board 及 Burn-in board 高階半導體測試板產品，提高營業目標及產品毛利。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台灣本廠除以樣品小量為主，未來發展方向仍以半導體測試版為核心，並隨客戶及產業發展的演進，專業於各式產品的開發，並搭配速度、效率和良率獲得客戶的認可。
- (二)持續高毛利、高利基的產品領域為市場目標，專攻高層次、高密度、細線、高信賴度及阻抗為主的工業板，避開低價搶單的市場。
- (三)開發高層數高階測試板，並強化高速及高頻的產品，增加天線板製程的特殊管制，推升 5G 產品的需求。
- (四)計劃性的添購高信賴性設備，保有客戶從樣品小量、中量，一次購足的需求，並滿足客戶交貨快速、品質優良的期望，成為電子產業印刷電路板的最佳選擇服務廠商。

(五)增加產學人員的合作，培育 RD 人員投入新製程研發，增加 AI 管理介面，培訓更優秀技術人才，以為柏承技術之傳承，奠定未來之根基。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全球第 2 大經濟體中國長達 3 年防疫封關後，今年 1 月 8 日起宣布全面解封，因此可期待的是解封後帶來的消費增加及更進一步貢獻全球的經濟成長。其次，中國的解封將有助於全球產業供應鏈的復原，也因此將有助於減輕全球的通膨壓力。雖然今年上半年度訂單將陸續回溫，但唯有多元開發及持續領先製程技術才是保有優勢之利器。

(二)法規環境

除持續符合環保法規（如 RoHS）的需求，本公司已加強相關材料（Halogen-Free Lead-Free）的運用，並已通過 UL 材料之認證，供給客戶對柏承之優先選擇權，且保有製程能力的優先性，走在環境優先，符合法規的道路上，將是柏承永遠的目標。

(三)總體環境

隨全球經濟環境及市場需求的變化速度較以往更快，如何滿足客戶即時產能需求及產品規格的提升，本公司除不斷加強系統增加 ERP 系統的建置，以快速取得內部營運動態及外部採購價格評估，更密切注意產業的動態，依據事實制訂決策，並有效保持決策的彈性。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台灣廠設立日期：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十日

 昆山廠設立日期：民國八十九年七月十日

 南通廠設立日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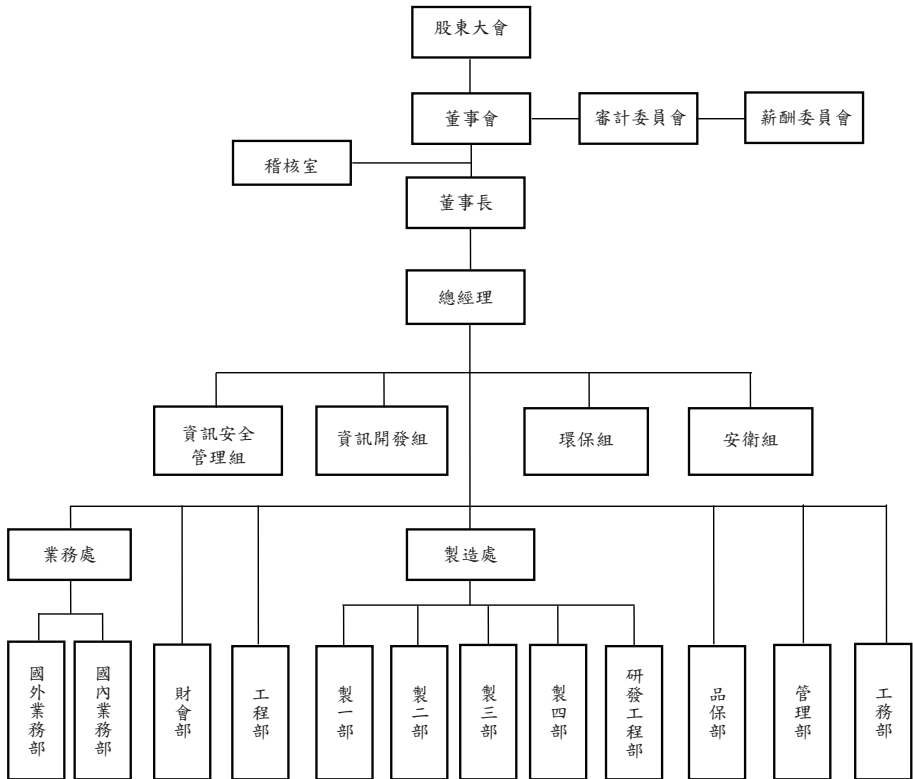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79 年 台灣總公司創立，致力於印刷電路板之規劃設計，以利生產效率化、品質化管理
- 82 年 投入 PCB 前製程行列，成立高品質之印刷電路板生產前工程設計及樣品製造
- 84 年 購買桃園縣蘆竹鄉坑口村土地 450 坪
- 86 年 蘆竹一廠建廠完成並遷移至 1,500 坪之自有廠房，以供應更大需求
 公司名稱由柏成科技有限公司更名為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7 年 台灣廠通過 ISO-9002 認證
- 88 年 辦理公開發行
- 89 年 9 月 14 日二類股股票掛牌
- 91 年 1 月 22 日正式上櫃買賣
 9 月江蘇昆山廠正式生產
 台灣廠及昆山廠通過 ISO 9001 認證
 台灣廠通過 TL 9000 R3.0 品質管理系統
 台灣廠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目前證照有效期間至 112.12.20）
- 92 年 10 月 22 日股票掛牌上市
- 94 年 台灣廠導入 ISO/TS 16949 2002 品質管理系統，藉以強化經營體質
 昆山廠引進 HDI 製程技術，小量試產
- 95 年 昆山廠通過 ISO14001 認證
 名列亞洲富比士雜誌（Forbes Asia）選出之亞太中小企業明星 200 強
- 96 年 昆山廠擴建 HDI 產能
 台灣廠通過 TTQS 銀牌認證，並獲得勞委會職訓局頒發企業教育訓練標竿獎
- 98 年 台灣廠及昆山廠通過 OHSAS18001 認證及台灣廠通過 TOSHMS 認證
- 99 年 昆山廠通過 TS 16949 認證
- 101 年 台灣廠通過 CQC12001069305 認證及昆山廠通過 QC080000 認證
- 104 年 2 月 6 日昆山廠於大陸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掛牌上市
- 105 年 台灣廠增設生產高階晶圓測試相關用板 Probe PCB/Load board/Burn-In Board
 昆山廠通過清潔生產審核認證
- 106 年 台灣廠已提升高階測試板製程能力目前可生產 Pitch 最小為 0.4mm
- 107 年 台灣廠由原通過 TS16949 轉換為 IATF16949
 台灣廠增設厚化金生產線
 昆山廠開始量產 HDI 軟硬結合板
 昆山廠自行申請於大陸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下市
- 109 年 設立柏承（南通）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廠擬於大陸創業板上市，已受券商輔導並備案
- 111 年 昆山廠撤回大陸創業板上市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業務處	下設國內、外業務部，負責公司有關產品市場之評估、開發、拓展、計劃之研擬、銷售、售後服務及客訴等相關工作。
製造處	下設製一部至製四部及研發工程組，負責印刷電路板的製造及研發製程改善、技術提昇及良率提高等相關工作。
財會部	負責財務管理、資金籌措、調度、運用與帳務、稅務的處理、編製財務報表及預算編製、差異分析與控制、成本的計算及整理與其相關之事項。
工程組	負責公司產品製程規劃、規格制定及提供製造生產各製程所需之治具；負責產品驗證時程規劃及提供半製品與成品測試資料與測試治具等相關工作。
品保部	負責公司有關產品之品質檢驗、研擬品質政策及提昇產品品質等相關工作；負責外包商品質認定、製程中品質管控及協調研發工程組製程改良、客戶售後服務及產品文件(coc)製作等相關品質之認定。
管理部	負責公司人事、採購及財產管理維護。
工務部	負責廠務及設備之維修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任期及本人與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112 年 04 月 22 日

職稱	國籍 或 居住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候)任 日期	任期 起迄日期	初任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註 1)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李貴良	男 56-65 歲	111 06.17	3 年	86.11.20	8,671,246	7.47	8,671,246	7.65	0	0.00	12,609,300	11.12	政治大學 EMBA 精藝科技(股)公司 經理	PLOTECH (BV)CO. LTD PLOTECH (CAYMAN)CO. LTD 柏承科技(昆山)(股)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李貴明 兄弟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貴明	男 66-75 歲	111 06.17	3 年	86.11.20	2,884,248	2.49	2,884,248	2.54	1,089,293	0.96	—	—	空軍機械學校 航空工程科 空軍官校修大大隊長	無	董事長	李貴良 弟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洪宗義	男 56-65 歲	111 06.17	3 年	99.12.18	638,632	0.55	638,632	0.56	383	0.00	—	—	大學工專 化學工程科 鴻源電路板(股)公司 經理	柏承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賴宏林	男 35-55 歲	111 06.17	3 年	111 06.17	31,500	0.03	31,500	0.03	0	0.00	—	—	成功工商 電子科 柏承科技(股)公司 業務部經理	柏承科技(股)公司 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黃俊育	男 56-65 歲	111 06.17	3 年	111 06.17	345,000	0.30	345,000	0.30	0	0.00	—	—	中興大學 法商學院 合經系 鼎碩資本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甘坤地	男 56-65 歲	111 06.17	3 年	111 06.17	0	0.00	0	0.00	0	0.00	—	—	加州大學爾灣分校 MBA 展業資產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宏良	男 35-55 歲	111 06.17	3 年	105 06.22	0	0.00	0	0.00	0	0.00	—	—	義興大學 會計系 查祥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註 1：現在持有股數係為 112 年 04 月 22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2.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李齊良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集團董事長。 3.歷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	✓						無
李齊明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	✓						無
洪宗義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總經理。 3.歷任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	✓						無
賴宏林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本公司業務部經理。 3.歷任本公司業務部經理。	✓						無
黃俊育 (獨立董事)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鼎碩資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	無
甘錦地 (獨立董事)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晟業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	無
陳英良 (獨立董事)		1.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壹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	✓	✓	無

註：獨立董事符合下列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是否符合獨立性情形。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本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4)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非執行董事、3 位獨立董事及 1 位執行董事（總經理洪宗義）。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專領域之豐富經驗及專業、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齡（歲）			專業背景	營運判斷 能力	會計及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能力	危機處理 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35-55	56-65	66-75									
	李齊良	中華民國	男		✓			經營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李齊明	中華民國	男				✓	經營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洪宗義	中華民國	男	✓		✓		經營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賴宏林	中華民國	男	✓	✓			企業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黃俊亨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經營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甘錦池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經營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陳英良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企業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 年 04 月 22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姓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1)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宗義	男	109.05.12	638,632	0.56	383	0.00	—	—	大華工專 化學工程科 鴻源電路板(股)公司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坤耀	男	98.09.01	22,655	0.02	0	0.00	—	—	東南工專 機械動力科 詔通科技(股)公司 課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 經理	中華民國	賴宏林	男	84.04.16	31,500	0.03	0	0.00	—	—	成功工商 電子科 柏承科技(股)公司 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工程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溫淑美	女	107.03.01	598	0.0	363	0.00	—	—	振聲高中 會統科 柏承科技(股)公司 工程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品保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李訓騰	男	110.04.01	0	0.00	0	0.00	—	—	台北工專 電機工程科 禾申堡科技(股)公司 品保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 經理	中華民國	邢建業	男	112.03.01	0	0.00	0	0.00	—	—	國立北科附工 電子科 柏承科技(股)公司 管理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 經理	中華民國	洪玉芬	女	92.11.01	32,004	0.03	463	0.00	—	—	國立台灣大學 會計研究所 寶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112 年 04 月 22 日為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 單位：仟元；仟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第四項報酬及占報酬總額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報酬及占報酬總額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註3)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兼董事長	李貴良	0	0	0	100	100	60	60	0	3,168	0	0	0	0	(0.1086)	(2.2593)
董事長兼總經理	洪宗義	0	0	0	100	100	60	60	2,992	2,992	25	25	0	0	(0.1086)	(2.1567)
董事	賴宏林(註1)	0	0	0	0	0	35	35	870	870	10	10	0	0	(0.6213)	(0.6212)
獨立董事	黃復育	0	0	0	0	0	95	95	0	0	0	0	0	0	(0.0645)	(0.0645)
獨立董事	甘錦地(註1)	0	0	0	0	0	95	95	0	0	0	0	0	0	(0.0645)	(0.0645)
獨立董事	陳景良(註1)	0	0	0	100	100	144	144	0	0	0	0	0	0	(0.1656)	(0.1656)
董事	趙永毅(註2)	0	0	0	100	100	30	30	0	0	0	0	0	0	(0.0853)	(0.0853)
獨立董事	林謙育(註2)	0	0	0	100	100	54	54	0	0	0	0	0	0	(0.1045)	(0.1045)
獨立董事	謝榮林(註2)	0	0	0	100	100	54	54	0	0	0	0	0	0	(0.1045)	(0.1045)
1.請參閱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從所提員工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考量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董事酬金係按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授權不低於1%董事酬勞。																
2.除上表列酬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會授與給付(如給付董事會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範圍)為同職之酬金，無此情事。																

註1：111.06.17新選任

給付本公司各酬董事酬金總距		第四項酬金總額(A+B+C+D)		第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本公司 (註8)		本公司 (註8)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李貴良、李貴明、洪宗義、賴宏林、黃復育、甘錦地、陳景良、趙永毅、林謙育、田應清		李貴良、李貴明、賴宏林、黃復育、甘錦地、陳景良、趙永毅、林謙育、田應清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10		10	
總計		10		10	

董事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酬董事酬金總距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111年度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陳昱宏(註)	0	0	100	100	60	60	(0.1086)	(0.1086)	無
監察人	賴榮祥(註)	0	0	100	100	60	60	(0.1086)	(0.1086)	

註：111.06.17卸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1,000,000元	陳昱宏、賴榮祥	陳昱宏、賴榮祥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註 8)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李齊良	2,992	12,000	26	26	0	0	0	0	0	0	(2.0488)	(8.1640)	無
總經理	洪宗義													
副總經理	賴榮祥													
副總經理	張明立													
副總經理	黃坤雄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黃坤雄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洪宗義	李齊良、洪宗義、賴榮祥、張明立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5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 (1-1) 或 (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 (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洪宗義	0	0	0	0
	製造處 協理	王坤輝				
	業務部 經理	賴宏林				
	工程部 經理	溫淑美				
	品保部 經理	李訓萬				
	管理部 經理	邢建業				
	財會部 經理	洪玉芬				

5.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暨給付酬金之政策及標準：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111 年度 單位：仟元

年度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110	3,141	12,280	0.86	3.37
111	5,544	14,552	(3.76)	(9.88)

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悉依照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並參考同業水準而釐訂。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次數（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 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李齊良	9	0	100	
董事	李齊明	9	0	100	
董事	洪宗義	9	0	100	
董事	賴宏林	5	0	100	111.06.17 新選任 任期期間 開會次數 5 次
獨立董事	黃俊育	5	0	100	
獨立董事	甘錦地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奕良	9	0	100	
董事	趙永毅	4	0	100	111.06.17 卸任 任期期間 開會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林暉育	4	0	100	
獨立董事	田應蒨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每年 01/01-12/31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及功能性委員 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 事成員自評、同儕評 估、委任外部專業機 構、專家或其他適當 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 二、董事成員（自我或同 儕）績效評估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 估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11月12日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另於110年03月18日更名為『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一次績效評估，並揭露評估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次數（B）	實際 出(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奕良	5	100	111.06.17 新選任 任期期間 開會次數 5 次
獨立董事	黃俊育	5	100	
獨立董事	甘錦地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委會 日期	議案內容	審委會意見	對審委會意 見之處理
111.06.28	1.推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案 2.討論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無	不適用
111.08.10	1.討論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2.討論本公司銀行授信案	無	不適用
111.09.20	討論撤回本公司普通股案	無	不適用
111.09.28	討論撤回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 發行人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申請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案	無	不適用

審委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委會意見	對審委會意見之處理
111.11.09	1.討論 11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2.新增資金貸與關係企業案 3.討論變相資金融通是否為資金貸與之情形案 4.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 5.修訂本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 6.通過銀行授信案	無	不適用
112.03.28	1.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2.通過盈虧撥補案 3.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4.討論變相資金融通是否為資金貸與之情形案 5.討論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無	不適用
112.05.10	1.討論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2.討論變相資金融通是否為資金貸與之情形案	無	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主管會定期將稽核報告呈交獨立董事核閱，以供獨立董事了解公司運作有無異常情事；另每季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完畢，亦會就財務狀況之查核結果與之彙報並進行治理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次數（B）	實際 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昱宏	4	100	111.06.17 卸任 任期期間 開會次數 4 次
監察人	賴榮祥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直接與員工或股東進行聯絡對談。
-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主管會定期將稽核報告呈交監察人核閱，以供監察人了解公司運作有無異常情事；另每季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完畢，亦會就財務狀況之查核結果與監察人彙報並進行治理溝通。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中。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本公司由發言人負責投資人關係，若涉及法律問題會諮詢律師意見，可有效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公司每月皆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監事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持股及異動情形。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為達公司治理之理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詳如註1。 (二)本公司目前除了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為因應子公司海外申請掛牌上市，另外成立子公司申請掛牌審查特別委員會。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其評估辦法辦理。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程序及項目如下： 1、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2、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3、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4、簽證會計師並無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情形？ 5、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獨立性之規範。 6、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	(一)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二)無差異 (三)無差異 (四)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7、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經評估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雖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但有人員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例如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同時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種管道提供最新訊息與溝通管道。另監察人若認為必要時得與利害關係人直接聯絡對話。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皆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網址：http://www.plotech.com/已設有股東服務專區，並將財務、業務訊息及相關資訊適時透明化公開。並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揭露相關公司治理訊息。 (二)本公司有架設英文網站、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且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檔案放置公司網站等方式揭露資訊 (三)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於期限內公告及申報財務報告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發佈。 1.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團保、員工旅遊補助及員工分紅等福利措施，並依勞基法及相關法規維護員工相關權益。除定期召開勞資委員會，提供員工申訴管道，讓員工溝通管道順暢外，並訂有完善的文管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措施，以維護員工權益。 3.投資者關係：由公司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確保供應商品質、交期及價格符合公司需求，使彼此間成為良好的合作夥伴。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溝通，以維護其權益。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安排相關課程，提供董事及監察人依規定進修。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有關營運重大政策、背書保證、資金貸與及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過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單位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相關單位處理客戶服務及申訴事宜，並有退換貨處理流程以維護客戶權益。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監事購買責任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依實際情況更新公司治理自行評量事項，除不適宜指標事項外，大部份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理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12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並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姓名 身份別	專業資格與經驗	未有公司 法第30條 各款情事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1	2	3	4	5	
陳奕良 (召集人) (獨立董事)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壹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	✓	✓	無
甘錦地 (獨立董事)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晟業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	無
陳淑芬 (其他)	1.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現任大華航空財務協理。	✓	✓	✓	✓	✓	✓	無

註：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是否符合獨立性情形。
-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4)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5)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第四屆委員任期：111 年 06 月 28 日至 114 年 06 月 16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年度共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次數 (B)	委託 出席次數	實際 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奕良	2	—	100	—
委員	甘錦地	1	—	100	111.06.17 新選任，任期期間開會次數 1 次
委員	陳淑芬	2	—	100	—
召集人	林暉育	1	—	100	111.06.17 卸任，任期期間開會次數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雖暫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但長期贊助地方巡守隊服裝、無線電設備及地方廟會、學校等支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明訂，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認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能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例如鼓勵使用再生雙面紙，內部資源予以適當分配。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類及回收，使用節能產品如LED燈管減少電能耗費。 (三)本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採取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例如控制辦公室溫度，午休時間開燈等各項節能減碳專案，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四)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為提升水資源之使用效率，本公司在今年已投入汙水回用系統，盼能在汙水排放減少65%回用；廢棄物方面則委由甲級之廢棄物清除機構代為處理，本公司盡最大努力減少對人類健康與環境之不利影響，採行最佳可行的污染防治和控制技術之措施。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一)本公司已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辦理員工勞保、健保，提撥退休金並為員工購買商業保險，並訂有員工工作規則，以供員工了解相關權益。 (二)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員工旅遊及子女獎學金等各項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本公司已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員工旅遊等有助員工身心發展之活動及提供結婚、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且通過OHSAS18001及TOSHMS認證，定期舉行員工健康檢查。 (四)本公司不定期為員工安排各項職能培訓課程，提供同仁參與內外部訓練。 (五)本公司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需依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六)本公司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需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尚未完全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經理人及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積極防範不誠實行為，並適時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及違反誠信之後果。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公司由稽核室負責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列入內部管理控制制度中予以落實執行，定期檢討及修正前揭方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會先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由稽核室配置充足資源及適合人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的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三)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落實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有提供適當管道供本公司人員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訂定稽核計劃定期查核。 (五)本公司已積極對員工宣導誠信經營理念，並將不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已訂定具體檢舉及相關便利檢舉管道；違反誠信規定之人員將依相關辦法及規章懲處。 (二)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規範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三)本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中訂明會全力保密檢舉人之身分並保護其安全，使檢舉人免於遭受報復及威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但尚未揭露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情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已於上述各項指標中說明。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plotech.com/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 29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11.06.17	111 年度 股東常會	承認、討論事項及選舉事項 1.承認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討論修訂【公司章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等辦法。 4.全面改選董事案。 5.討論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執行情形事項 1.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盈餘分配案：訂定 111 年 07 月 19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1 年 08 月 15 日發放完畢（每股新台幣 1 元）。 3.通過修訂章程及辦法等案。 4.改選董事案及解除本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臨時動議		無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111.03.25	1.承認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2.通過盈餘分配及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3.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4.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增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訂定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股東提案相關作業事宜等 6.改選董事案及解除本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7.修訂【公司章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辦法
111.05.11	報告 111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及買回本公司普通股案
111.06.01	買回本公司普通股案
111.06.28	1.選任董事長案及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2.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暨發放日事宜及通過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111.08.10	1.報告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2.訂定庫藏股減資基準日 3.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辦法 4.通過銀行授信案及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111.09.20	買回本公司普通股案
111.09.28	撤回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 股）股票，並申請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案
111.11.09	1.報告 11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2.訂定庫藏股減資基準日 3.新增資金貸與關係企業案及討論變相資金融通是否為資金貸與之情形案 4.通過銀行授信案及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等
112.03.28	1.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2.通過盈虧撥補及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3.通過內部控制聲明書 4.訂定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股東提案相關作業事宜等 5.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辦法及新增及續任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案
112.05.10	1.報告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 2.討論變相資金融通是否為資金貸與之情形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憲正	王方瑜	111 年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2,868	0	2,868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資訊：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李齊良	0	0	0	54,000
董事	李齊明	0	0	0	0
董事(經理人)	洪宗義	0	0	0	0
董事	賴宏林(111.06.17 新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俊育(111.06.17 新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甘錦地(111.06.17 新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奕良	0	0	0	0
董事	趙永毅(111.06.17 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暉育(111.06.17 卸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田應蓓(111.06.17 卸任)	0	0	0	0
監察人	陳昱宏(111.06.17 卸任)	0	0	0	0
監察人	賴榮祥(111.06.17 卸任)	(5,000)	0	0	0
經理人	王坤輝	0	0	0	0
經理人	洪玉芬	0	0	0	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04月2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齊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09,300	11.12	—	—	—	—	—	—	—
代表人：李齊良	8,671,246	7.65	—	—	—	—	李齊明 李齊惠 鍾斌全 李學瑜 李學瑾	兄弟 兄妹 姻親 父女 父女	—
學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91,737	9.61	—	—	—	—	—	—	—
代表人：李學瑜	3,027,754	2.61	—	—	—	—	李齊良 李學瑾	父女 姊妹	—
李齊良	8,671,246	7.65	—	—	12,609,300	11.12	李齊明 李齊惠 鍾斌全 李學瑜 李學瑾	兄弟 兄妹 姻親 父女 父女	—
趙永毅	4,366,649	3.85	2,086,008	1.84	—	—	—	—	—
學承投資有限公司	3,740,300	3.30	—	—	—	—	—	—	—
代表人：李學瑾	3,622,453	3.20	—	—	—	—	李齊良 李學瑜	父女 姊妹	—
李學瑾	3,622,453	3.20	—	—	—	—	李齊良 李學瑜	父女 姊妹	—
李齊惠	3,406,600	3.01	3,148,700	2.78	—	—	鍾斌全 李齊良 李齊明	配偶 兄妹 兄妹	—
鍾斌全	3,148,700	2.78	3,406,600	3.01	—	—	李齊惠 李齊良 李齊明	配偶 姻親 姻親	—
李學瑜	3,110,754	2.74	—	—	—	—	李齊良 李學瑾	父女 姊妹	—
李齊明	2,884,248	2.54	1,089,293	0.96	—	—	李齊良 李齊惠 鍾斌全	兄弟 兄妹 姻親	—

註：112年04月22日為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十、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0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LOTECH (BVI) CO.,LTD	29,560,000	100%	—	—	29,560,000	100%
PLOTECH (CAYMAN) CO.,LTD	0	0%	32,967,400	100 %	32,967,400	100%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0	0%	300,702,010	92.80%	300,702,010	92.80%
柏承（南通）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	0%	100% 股權	100 %	—	92.80%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0	0%	100% 股權	100 %	—	92.8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證券代號: 6141)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28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01月01日至111年12月31日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齊良



總經理：洪宗義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之辦理情形

(一) 股本來源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市)(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113,354,005	56,645,995	170,000,000	—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9.05	10	500,000	5,000	500,000	5,000	現金原始設立	無	—
85.11	10	1,500,000	15,000	1,500,000	1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1
87.08	10	4,500,000	45,000	4,500,000	45,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2
87.12	10	14,500,000	145,000	14,500,000	145,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註 3
88.03	10	16,000,000	160,000	16,000,000	16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註 4
88.08	10	28,000,000	280,000	19,168,000	191,680	盈餘轉增資 31,680 仟元	無	註 5
89.09	10	28,000,000	280,000	22,829,088	228,291	盈餘轉增資 36,611 仟元	無	註 6
91.01	10	87,000,000	870,000	36,568,000	365,680	現金增資 40,638 仟元 盈餘轉增資 86,751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7
91.11	10	87,000,000	870,000	49,635,440	496,354	盈餘轉增資 120,67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8
92.07	10	87,000,000	870,000	61,755,236	617,552	盈餘轉增資 109,198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000 仟元	無	註 9
92.06	10	87,000,000	870,000	62,238,327	622,383	公司債轉換股份 4,831 仟元	無	註 10
92.09	10	87,000,000	870,000	64,165,846	641,658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275 仟元	無	註 11
93.01	10	87,000,000	870,000	65,400,102	654,001	公司債轉換股份 12,343 仟元	無	註 12
93.04	10	87,000,000	870,000	65,636,808	656,368	公司債轉換股份 2,367 仟元	無	註 13
93.07	10	87,000,000	870,000	65,696,213	656,962	公司債轉換股份 594 仟元	無	註 14
93.08	10	170,000,000	1,700,000	91,194,463	911,945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234,98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5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3.10	10	170,000,000	1,700,000	91,561,667	915,617	公司債轉換股份 3,012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660 仟元	無	註 16
94.01	10	170,000,000	1,700,000	91,625,667	916,257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640 仟元	無	註 17
94.04	10	170,000,000	1,700,000	91,634,667	916,347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90 仟元	無	註 18
94.09	10	170,000,000	1,700,000	102,784,667	1,027,847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111,500 仟元	無	註 19
94.10	10	170,000,000	1,700,000	105,614,437	1,056,144	公司債轉換股份 26,888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1,410 仟元	無	註 20
95.01	10	170,000,000	1,700,000	105,692,051	1,056,921	公司債轉換股份 346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430 仟元	無	註 21
95.04	10	170,000,000	1,700,000	105,715,051	1,057,151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230 仟元	無	註 22
95.08	10	170,000,000	1,700,000	105,724,051	1,057,241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90 仟元	無	註 23
95.08	10	170,000,000	1,700,000	105,710,051	1,057,101	庫藏股註銷 140 仟元	無	註 24
95.09	10	170,000,000	1,700,000	126,610,051	1,266,101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189,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25
95.10	10	170,000,000	1,700,000	127,188,392	1,271,884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53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2,230 仟元	無	註 26
96.01	10	170,000,000	1,700,000	131,905,323	1,319,053	公司債轉換股份 41,629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5,540 仟元	無	註 27
96.04	10	170,000,000	1,700,000	132,154,564	1,321,546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2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2,140 仟元	無	註 28
96.07	10	170,000,000	1,700,000	132,249,590	1,322,496	公司債轉換股份 220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730 仟元	無	註 29
96.09	10	170,000,000	1,700,000	147,549,590	1,475,496	盈餘轉增資 153,000 仟元	無	註 30
96.10	10	170,000,000	1,700,000	147,369,590	1,473,696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620 仟元 庫藏股註銷 2,420 仟元	無	註 31
97.01	10	170,000,000	1,700,000	147,158,590	1,471,586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1,390 仟元 庫藏股註銷 3,500 仟元	無	註 32
97.04	10	170,000,000	1,700,000	145,855,590	1,458,556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970 仟元 庫藏股註銷 14,000 仟元	無	註 33
97.07	10	170,000,000	1,700,000	146,993,963	1,469,9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1,083 仟元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300 仟元	無	註 34
97.10	10	170,000,000	1,700,000	14,7561,450	1,475,615	盈餘轉增資 74,000 仟元 公司債轉換股份 11,675 仟元 庫藏股註銷 80,000 仟元	無	註 35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8.03	10	170,000,000	1,700,000	143,261,450	1,432,615	庫藏股註銷 43,000 仟元	無	註 36
98.10	10	170,000,000	1,700,000	143,354,450	1,433,545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930 仟元	無	註 37
99.01	10	170,000,000	1,700,000	143,568,450	1,435,685	員工認股權認購股份 2,140 仟元	無	註 38
100.05	10	170,000,000	1,700,000	139,194,450	1,391,945	庫藏股註銷 43,740 仟元	無	註 39
100.12	10	170,000,000	1,700,000	138,181,450	1,381,815	庫藏股註銷 10,130 仟元	無	註 40
101.04	10	170,000,000	1,700,000	136,681,450	1,366,815	庫藏股註銷 15,000 仟元	無	註 41
101.11	10	170,000,000	1,700,000	135,449,450	1,354,495	庫藏股註銷 12,320 仟元	無	註 42
102.04	10	170,000,000	1,700,000	134,290,450	1,342,905	庫藏股註銷 11,590 仟元	無	註 43
103.04	10	170,000,000	1,700,000	133,064,450	1,330,645	庫藏股註銷 12,260 仟元	無	註 44
107.03	10	170,000,000	1,700,000	132,164,450	1,321,645	庫藏股註銷 9,000 仟元	無	註 45
107.12	10	170,000,000	1,700,000	129,964,450	1,299,645	庫藏股註銷 22,000 仟元	無	註 46
109.06	10	170,000,000	1,700,000	1,289,144,500	128,914,450	庫藏股註銷 10,500 仟元	無	註 47
110.11	10	170,000,000	1,700,000	1,160,230,050	116,023,005	減資退還股款 128,914 仟元	無	註 48
111.09	10	170,000,000	1,700,000	1,143,540,050	114,354,005	庫藏股註銷 16,690 仟元	無	註 49
112.01	10	170,000,000	1,700,000	1,133,540,050	113,354,005	庫藏股註銷 10,000 仟元	無	註 50

註 1：建 1 字第 85363747 號

註 2：建 1 字第 87316273 號

註 3：經濟部 88 年 01 月 15 日經(088)商字第 088101567 號

註 4：經濟部 88 年 04 月 26 日經(088)商字第 088114342 號

註 5：經濟部 88 年 09 月 03 日經(088)商字第 132460 號

註 6：經濟部 89 年 08 月 03 日經(089)商字第 127448 號

註 7：經濟部 91 年 01 月 31 日經投商字第 09101036850 號

註 8：經濟部 91 年 11 月 28 日經投商字第 09101477450 號

註 9：經濟部 92 年 07 月 02 日經投商字第 09201206190 號

註 10：經濟部 92 年 07 月 10 日經投商字第 09201213430 號

註 11：經濟部 92 年 10 月 15 日經投商字第 09201292240 號

註 12：經濟部 93 年 01 月 27 日經投商字第 09301011180 號

註 13：經濟部 93 年 04 月 22 日經投商字第 09301066010 號

註 14：經濟部 93 年 07 月 23 日經投商字第 09301129100 號

註 15：經濟部 93 年 08 月 09 日經投商字第 09301146950 號

註 16：經濟部 93 年 10 月 29 日經投商字第 09301206560 號

註 17：經濟部 94 年 01 月 24 日經投商字第 09401011110 號

註 18：經濟部 94 年 04 月 29 日經投商字第 09401068190 號

註 19：經濟部 94 年 09 月 05 日經投商字第 09401168700 號

註 20：經濟部 94 年 10 月 28 日經投商字第 09401215610 號

註 21：經濟部 95 年 01 月 17 日經投商字第 09501010480 號

註 22：經濟部 95 年 04 月 20 日經投商字第 09501071220 號

註 23：經濟部 95 年 08 月 01 日經投商字第 09501165770 號

註 24：經濟部 95 年 08 月 08 日經投商字第 09501171810 號

註 25：經濟部 95 年 09 月 05 日經投商字第 09501199280 號

註 26：經濟部 95 年 10 月 17 日經投商字第 09501234090 號

註 27：經濟部 96 年 01 月 16 日經投商字第 09601010760 號

註 28：經濟部 96 年 04 月 19 日經投商字第 09601083390 號

註 29：經濟部 96 年 07 月 27 日經投商字第 09601181220 號

註 30：經濟部 96 年 09 月 19 日經投商字第 09601229950 號

註 31：經濟部 96 年 10 月 16 日經投商字第 09601251730 號

註 32：經濟部 96 年 01 月 15 日經投商字第 09701010220 號

註 33：經濟部 97 年 04 月 16 日經投商字第 09701089930 號

註 34：經濟部 97 年 07 月 18 日經投商字第 09701177000 號

註 35：經濟部 97 年 10 月 09 日經投商字第 09701257870 號

註 36：經濟部 98 年 03 月 19 日經投商字第 09801052680 號

註 37：經濟部 98 年 10 月 20 日經投商字第 09801241390 號

註 38：經濟部 99 年 01 月 22 日經投商字第 09901011280 號

註 39：經濟部 100 年 05 月 20 日經投商字第 09801241390 號

註 40：經濟部 100 年 12 月 21 日經投商字第 10001284090 號

註 41：經濟部 101 年 04 月 13 日經投商字第 10101064990 號

註 42：經濟部 101 年 11 月 28 日經投商字第 10101245300 號

註 43：經濟部 102 年 04 月 29 日經投商字第 10201079200 號

註 44：經濟部 103 年 04 月 24 日經投商字第 10301074440 號

註 45：經濟部 107 年 03 月 02 日經投商字第 10701019600 號

註 46：經濟部 107 年 12 月 13 日經投商字第 10701157220 號

註 47：經濟部 109 年 06 月 22 日經投商字第 10901108640 號

註 48：經濟部 110 年 11 月 09 日經投商字第 11001202020 號

註 49：經濟部 111 年 09 月 12 日經投商字第 11101173010 號

註 50：經濟部 112 年 01 月 04 日經投商字第 11101251860 號

(二)股東結構

112年04月22日

股東結構數量	本國自然人	本國其他法人團體	僑外自然人	僑外法人	本國公司法人	本國未居住滿183天者	合計
人數	6,055	3	9	29	22	3	6,121
持有股數	814,293,640	176,210	2,906,400	36,397,780	279,629,580	136,440	1,133,540,050
持股比例	71.83	0.02	0.26	3.21	24.67	0.01	100

註：112年04月22日為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04月2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2,324	1,114,280	0.98
1,000 ~ 5,000	2,619	6,152,470	5.44
5,001 ~ 10,000	579	4,420,509	3.90
10,001 ~ 15,000	151	1,874,128	1.65
15,001 ~ 20,000	104	1,880,428	1.66
20,001 ~ 30,000	112	2,771,274	2.44
30,001 ~ 40,000	51	1,789,172	1.58
40,001 ~ 50,000	43	1,942,129	1.71
50,001 ~ 100,000	56	4,070,775	3.59
100,001 ~ 200,000	31	4,540,852	4.01
200,001 ~ 400,000	19	6,006,131	5.30
400,001 ~ 600,000	9	4,450,278	3.93
600,001 ~ 800,000	2	1,296,132	1.14
800,001 ~ 1,000,000	1	987,414	0.87
1,000,001 ~ 999,999,999	20	70,058,033	61.80
合計	6,121	113,354,005	100

註：112年04月22日為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04月2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晉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09,300	11.12%
學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91,737	9.61%
李齊良		8,671,246	7.65%
趙永毅		4,366,649	3.85%
學承投資有限公司		3,740,300	3.30%
李學瑾		3,622,453	3.20%
李齊惠		3,406,600	3.01%
鍾斌全		3,148,700	2.78%
李學瑜		3,110,754	2.74%
李齊明		2,884,248	2.54%

註：112年04月22日為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	截至 112 年第 1 季止
每股市價	最高	36.95	32.10	20.65
	最低	20.65	16.50	18.65
	平均	28.04	23.64	19.4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2.56	20.74	19.51
	分配後	21.56	20.74	19.5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6,583	114,245
	每股盈餘 (註 3)	調整前(註 1)	2.88	(1.29)
		調整後(註 2)	2.87	(1.2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0	0.0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9.77	(18.33)
	本利比(註 6)		28.04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04	0.00

註 1：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 2：以當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比例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 3：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調整。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每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111 年度盈虧撥補表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9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12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並將提請股東會討論，考量本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計劃資金需求、產業環境變化，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擬不分派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因董事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另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1%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期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估列係依章程之規定，並依據過去經驗發放之金額及當年度實際之經營績效為基礎予以估列。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公司並無員工酬勞配發股票紅利之情事。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若期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將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若至股東會決議日時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調整。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12 年 0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依公司章程規定，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不予分配。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21次	第22次	第23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11年05月13日至 111年05月31日	111年06月07日至 111年07月29日	111年09月22日至 111年11月01日
買回區間價格	買回之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7 元至 40 元，惟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買回之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買回之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7 元至 37 元，惟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買回之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買回之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16 元至 34 元，惟當公司股價低於所訂買回之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普通股 669,000 股	普通股 1,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3,088,317 元	15,547,283 元	19,241,54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66.90%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000,000 股	669,000 股	1,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依公司執照記載其業務範圍包括：

- (1)鍵盤、列表機、積體電路之買賣。
- (2)農業機具、條碼機、磁片機等設備及其零件之買賣。
- (3)電腦自動化軟體及其有關套裝軟體、電腦自動測試軟體之規劃設計業務。
- (4)前各項有關產品軟體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5)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有關產品報價投標銷售業務。
- (6)印刷電路板及底片設計業務。
- (7)金屬表面處理業務。
- (8)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及鑽孔加工業務。
- (9)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各關係企業之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請詳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之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值	%	銷值	%
樣品	324,693	8.8	359,473	11.7
量產	3,301,811	89.2	2,609,573	85.1
其他	72,789	2.0	99,019	3.2
合計	3,699,293	100	3,068,065	100

3.公司目前主要以生產印刷電路板為主。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由於電子產品不斷微小化跟精細化的發展趨勢，印刷電路板因應此需求導向，產品結構在「輕薄短小」市場脈動上，已朝多層化、細線路化、表面實裝化、小孔徑及薄層化發展，亦即高密度化及多層化勢必成為發展之主流趨勢，而 5G 高速傳輸的 PCB 應用也是新開發的方向，另外在半導體測試板高層次 50 層以上、高縱橫比 30 以上及板厚 6.35~7.0mm 將是未來產品持續發展重點。因此，本公司工程及製造部門群策群力，逐步提昇產品生產技術，穩定產品品質水準，預計未來產品技術層次將達線寬 0.05mm、孔徑 0.1mm 盲埋孔良率 96%，板層數將達 50 層以上，以符合客戶需求，創造客我雙贏之局面。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過去幾年 IC 載板的蓬勃發展主要是受惠於高速運算的強勁需求；從技術面來看，後摩爾時代下半導體新製程的開發成本大幅提升、導入速度趨緩、及大尺寸晶片的經濟效益減低下，晶片的發展重心轉向先進的 2.5D 或 3D 封裝的突破，這趨勢也帶動 IC 載板面積與層數的提升，因此 IC 載板成為先進封裝的關鍵組成，TPCA 特於今年成立半導體構裝委員會，展會中也新設 IC 載板專區，除台系的載板三雄欣興、南電、景碩之外，奧地利的先進載板製造商 AT&S 也有參展，同期舉辦半導體構裝委員會與 IMPACT 核心委員交流餐敘，強化 PCB 產業與半導體產業的鏈結與合作。

再者，PCB 設備朝向 AIoT 邁進，不少設備商強調隨著 PCB 製造朝向半導體靠攏，除了精密度與效率的提升外，重要的是減少人為不必要的干擾，因此會透過 IoT 遠端方式監控產線的運作，同時運用 AI 分析生產資訊，用以降低重工率、提升產線稼動率與良率。另一方面，隨著 AIoT 技術的普及，現行 WiFi 無線網路資料傳輸速度明顯不足且不穩定，著眼於 5G 通訊有著超寬頻、低延遲、以及高可靠性等優勢，TPCA 與電電公會合推 5G 專網以租代買的創新營運模式，協助 PCB 廠降低 5G 導入的初期建置費。雖然受地緣政治與全球通膨干擾，廠商普遍保守看待未來，活動聚焦在國際交流、載板創新、永續淨零、智慧製造等議題，台灣電路板產業藉由團結合作以因應全球性挑戰。

全球再布局為台商當前的熱門議題，過往台系電路板廠集中於兩岸生產，近期受到全球地緣政治影響，在客戶壓力下，不少業者積極評估新的生產基地，因運輸費用佔 PCB 空板成本不高，供應鏈的完整性會是企業評估海外設廠的主要考量。

TPCA 表示，全球的 PCB 生產再布局、載板的技術突破、企業的永續行動、智慧製造的深化仍是主導 PCB 產業發展的主旋律，展望 2022 年台灣 PCB 產業可望再創營收的歷史新高，2023 年雖然各界普遍看淡景氣發展，但在 PCB 產業轉型高值化有顯

著效益下，應可穩扎穩打逆風前行維持營收的正成長。

(1)Q3 產值及及 Q4 預估

第三季台灣電路板產業產值以 2,492 億新台幣的規模創單季新高，單就數據的結果來看，本季度除了年成長率達到 12.6%雙位數的幅度外，季度成長亦高達 18.3%，旺季效應相當顯著。縱使終端需求於第三季開始顯著減弱，但由於高階產品的需求仍處於相對高檔，再加上 Apple 新機如期發表，推升了相關供應鏈廠商業績表現，使得第三季的旺季效應得以延續，除此之外，汽車與伺服器產品亦在本季扮演支撐的角色，皆是讓整體產值於逆境當中仍可維持相對高成長的因素。除此之外，匯率亦是扮演本季成長的重要推手，基於抑制通膨的考量，美國聯準會 Fed 於今年 3 月 17 日開始陸續宣布升息政策，讓各國貨幣兌美元匯率自 3 月以來持續走貶，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亦從第一季的 27.607 低點貶值至第三季的 31.871 高點，貶值幅度高達 15.4%，而從季度平均來看，第三季的 30.391 與去年同期相比亦貶值了 9.1%，若以原始訂單美元計算，本季產值規模為 8,198 百萬美元，年度與季度成長率分別為 3.2%與 14.6%，動能明顯較新台幣計算弱。

從基本面來討論，由於本季度的成長主要源自於 HPC 與 Apple 所帶動的載板與軟板，受惠的族群多集中於具有一定規模的大廠，對於產值拉抬的效果亦相當顯著，換言之本季的成長果實並非雨露均霑。對多數的廠商而言，在無主導性產品或客戶的帶領下，業績的成長並不如整體產值的統計亮眼，對於景氣與需求下滑的感受程度將較大廠更加顯著，換言之就整體產業而言，營收衰退的廠商數量則占了多數。排除匯率所造成的影響，就美元產值的變化來進一步觀察，在國際衝突、高通膨、高庫存等負面因素影響下，消費需求信心於本季度出現了較明顯的鬆動，尤其對於價格相對敏感的消費性產品的影響最為顯著，而部份企業亦開始縮減不必要的支出以保留實力面對緊接而來的不景氣，因此若觀察今年以來美元逐季 YoY 數據面的變化，從第一季的 22.2%到第三季的 3.2%，基本上已呈現逐季下滑的趨勢，已可直接印證了從年初就對接下來景氣將走下坡的疑慮。

表 6 台灣 PCB 廠商產值規模

	2021	2021	2021	2021	2021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e)	2023(f)
	Q1	Q2	Q3	Q4		Q1	Q2	Q3	Q4(e)		
產值 (億新台幣)	1,734	1,823	2,214	2,407	8,178	2,090	2,107	2,492	2,644	9,333	9,765
Q/Q	-18.3%	5.1%	21.4%	8.7%		-13.2%	0.8%	18.3%	6.1%		
Y/Y	26.7%	13.1%	19.1%	13.4%	17.5%	20.6%	15.6%	12.6%	9.8%	14.1%	4.6%

	2021	2021	2021	2021	2021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e)	2023(f)
	Q1	Q2	Q3	Q4		Q1	Q2	Q3	Q4(e)		
產值 (百萬美金)	6,108	6,513	7,943	8,743	29,308	7,466	7,152	8,198	8,312	31,127	31,501
Q/Q	-17.2%	6.6%	22.0%	10.1%		-14.5%	-4.2%	14.6%	1.4%		
Y/Y	34.5%	20.9%	26.0%	18.5%	24.1%	22.2%	9.8%	3.2%	-4.9%	6.2%	1.2%
匯率	28.39	27.99	27.87	27.53	27.90	28.00	29.46	30.40	31.81	29.98	3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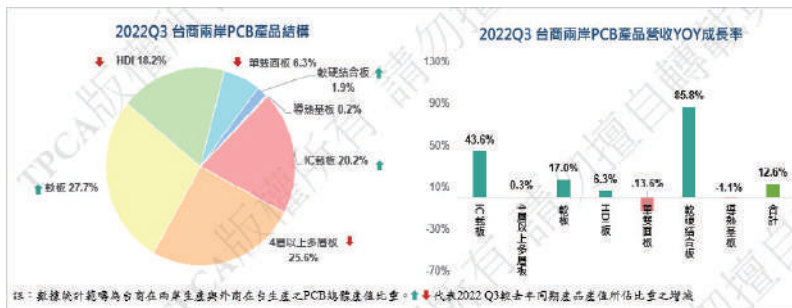
展望第四季雖然亦為傳統旺季，但由於整體而言終端需求下滑的情況較第三季明顯，這也使得自下半年起逐漸升高的庫存水位更難被消化，即便終端產品的銷售或許不如想像中悲觀，但為了不讓庫存持續維持在高檔，下游與通路業者或將以調節對供應鏈的訂單來因應，換言之，對上游廠商而言，除了要面臨終端需求的下滑外，還得因應客戶去化庫存所需要的等待時期。除此之外，iPhone 生產的大本營富士康鄭州廠因疫情導致稼動率受到衝擊，Apple 亦罕見的發表聲明表示高階產品 iPhone14 Pro 產量將受到影響，除了打亂了原先預估高階 iPhone 銷售將會增加的節奏，對於第四季而言產值而言亦是雪上加霜。因此就整體需求面而言，廠商於第四季所面臨的外部環境仍相當嚴苛，若以美元計算，第四季產值預估為 8,312 百萬美元，僅較第三季小幅成長 1.4%，但較去年同期衰退 4.9%，以此基準估算 2022 全年產值為 31,127 百萬美元，較 2021 成長 6.2%。所幸強勢的美元使得新台幣的貶值效應仍持續進行，若依第四季上半旬的匯率平均來預估，與去年同期相比新台幣的貶值幅度約為 15%，換言之廠商來自於匯兌收益將較第三季更為顯著，並帶動產值以 2,644 億新台幣再度創高，年成長率為 9.8%，2022 全年產值預估為 9,333 億新台幣，年成長率為 14.1%。

展望 2023 年，根據目前的預估數據，全球 GDP 成長率將較 2020 年小幅降低，再加上各類型終端產品多呈現小幅度的衰退，雖不利於產值的表現，不過台廠仍有機會靠著規格優勢的彌補而扳回一城，預估全年產值為 31,501 百萬美元，較今年微幅成長 1.2%，以新台幣計算預估將成長 4.6%，產值為 9,765 億新台幣。

(2) 產品結構及營收成長率

縱觀 2022 年第三季台商於兩岸生產之各類型產品表現，BT 與 ABF 載板因主要應用的差異，本季度出現成長不同調的情況，BT 載板則因低迷的消費持續發酵成長動能出現顯著的放緩，反觀 ABF 則受惠於 HPC 熱絡的帶動，需求維持在高檔，由於台灣 IC 載板產能以 ABF 居多，帶動整體載板保持在 43.5% 年成長佳績，產值比重上升由去年同期的 15.8% 大幅上升至 20.2%。軟板雖然亦受到整體消費需求降溫的影響，不過台廠應用主要集中於高階手機與筆電，尤其本季 Apple 筆電的熱銷讓相關廠商業績明顯成長，帶動軟板即便於整體市況不佳的情況下仍有 17.0% 雙位數的成長率。HDI 雖有 ADAS、衛星基地台以及 MiniLED 平板等新興應用以及既有伺服器與交換機等网通產品的支撐，但由於整體消費需求以及中國大陸智慧手機品牌銷售情況不佳，再加上部份廠商調整產品策略，逐步降低利潤較低產品之產能，使得成長動能受到壓抑，僅 6.3% 小幅成長，產值比重亦小幅降低至 18.2%。多層板應用相當廣泛，較不易受到突如其來的少數產品需求或客戶訂單變動而影響，較能忠實反應整體需求的變化，本季度雖然仍有伺服器與路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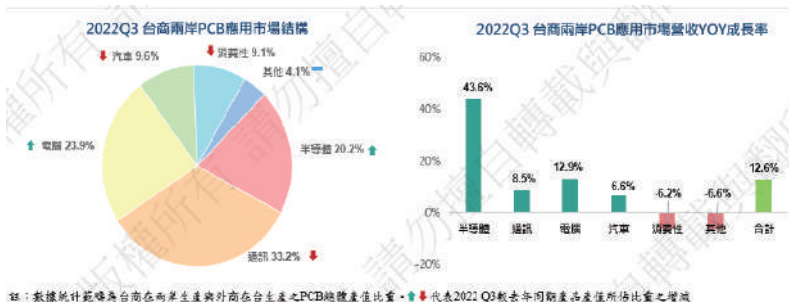
器相關應用的帶動，面對大環境的利空，仍無法力挽狂瀾，年成長率僅有 0.3% 之持平表現。軟硬結合板本季年成長率高達 85.8%，主要因高階筆電需求的帶動使得產值持續擴張，整體比重亦從去年同期 1.1% 增加到 1.9%。



(3) 應用市場結構及營收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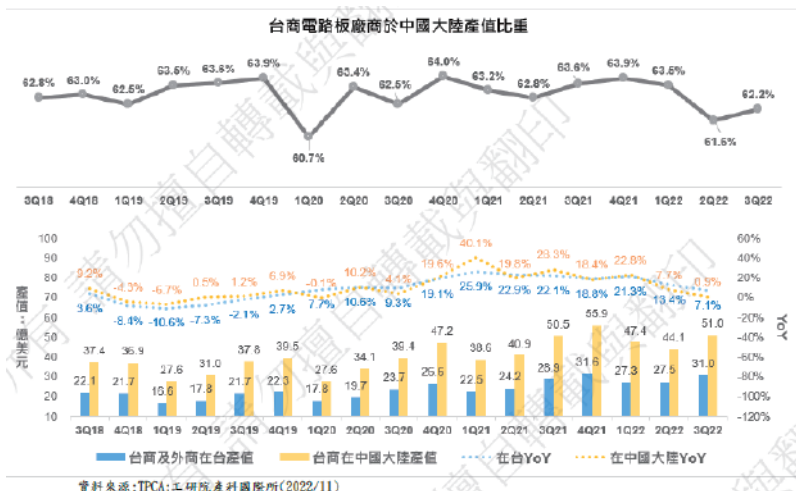
應用市場部份，半導體依然是成長最高的領域，其中以 HPC 相關之產品最為顯著。而產值最大的通訊應用當中，占比最高的智慧手機市場持續衰退為主要且影響最大的負面因素，然而高階 iPhone 機種比重的增加、衛星通訊產品的放量以及網通產品的增溫等，值皆有顯著的支撐效果，整體通訊產值僅以 8.5% 小幅低於整體平均。電腦則在 Apple 筆電銷售大增以及伺服器的輔助下，完全抵銷了整體 PC 市場不佳的負面衝擊，尤其對於軟板的助益更是顯著，帶動電腦產值以 12.9% 的年成長率優於整體平均，亦僅次於半導體。汽車應用產值於本季產值年成長 6.6%，除了於整體銷量出現了睽違了 5 個季度的正成長外，電子化與電動化的趨勢使得軟板、HDI 與軟硬結合板皆有所增加，不過多層硬板的衰退壓抑了整體表現。消費產品則歸因於受到通膨的飆漲以及經濟的不確定性，第三季開始出現了較顯著的下滑，在無主流且比重較高的產品引領下，產值衰退了 6.2%。整體而言，受惠於高階產品的耕耘有成，除了消費應用外，本季度電路板於各項應用大至上仍保持一定的成長動能，其中半導體以及電腦應用產值比重較去年同期增加。對產值皆有顯著的支撐效果，整體通訊產值僅以 8.5% 小幅低於整體平均。電腦則在 Apple 筆電銷售大增以及伺服器的輔助下，完全抵銷了整體 PC 市場不佳的負面衝擊，尤其對於軟板的助益更是顯著，帶動電腦產值以 12.9% 的年成長率優於整體平均，亦僅次於半導體。汽車應用產值於本季產值年成長 6.6%，除了於整體銷量出現了睽違了 5 個季度的正成長外，電子化與電動化的趨勢使得軟板、HDI 與軟硬結合板皆有所增加，不過多層硬板的衰退壓抑了整體表現。消費產品則歸因於受到通膨的飆漲以及經濟的不確定性，第三季開始出現了較顯著的下滑，在無主流且比重較高的產品引領下，產值衰退了 6.2%。整體而言，受惠於高階產品的耕

耘有成，除了消費應用外，本季度電路板於各項應用大至上仍保持一定的成長動能，其中半導體以及電腦應用產值比重較去年同期增加。



(4) 台商兩岸產值規模趨勢

綜觀近幾年台商兩岸產值比重的變化，除了1Q20與2Q22因疫情封城以及昆山限電之突發性事件造成比重有明顯的跳動外，其餘季度因淡旺季效應、產品應用或產品比重的差異、客戶新機發表時程等因素的影響，台商於中國大陸產值比重大約落在62%至64%之間徘徊。就長期的觀測而言，兩岸產品因各擅勝場，近幾年產值比重已維持在一個平衡點，本季中國大陸產值比重為62.2%，較第二季的61.6%提高，但較去年同期的63.6%下降，以美元計算，台灣生產之產值年成率以7.1%優於中國大陸的0.9%。然而現階段全球局勢氛圍朝向分散產能的方向運行，雖然不會對兩岸產值比重產生立即性的影響，但就企業而言，在資源分配的考量下，仍會牽動未來於兩岸投資的規模與決策，此亦是列為未來長期觀測的方向。



CES 重點趨勢觀測

工研院指出，受到通膨壓力、俄烏戰爭未歇、疫情延續等多重不確定因素，全球消費電子市場成長普遍性放緩，有待創新應用帶動新成長動能。在第一手觀察上，隨著疫情的消退，CES 2023 展會已較過去兩年回復許多，估計約達 CES 高峰期間的 7 成。由於智慧電動車市場逐漸成熟，今年共有逾 300 家車商參與展出，幾乎已成為東京車展、法蘭克福車展、底特律車展等三大車展以外，全球第四大車展。此外，CES 已逐漸成為全球創新基地，以 5G、AIoT、高速運算、感測融合、Web/3D 等關鍵技術，驅動各種創新的落實。而國際大廠積極與新創合作，透過平台化策略進行技術與服務之創新，為公司帶來更多的創新動能。

觀察 CES 2023，創新科技主題上仍然吸睛，包括：各種移動載具的自駕化與電動化、沉浸式健康與健身體驗、元宇宙、智慧居家聯網、環境永續創新等議題為展示重點。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IMF 於 10 月份發布更新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2022 年經濟成長率預測維持 7 月份預估的 3.2% 不變，不過 2023 年經濟成長預測卻由 7 月預估的 2.9% 下調至 2.7%，此為 2001 年網際網路泡沫、2008 年金融海嘯以及 2020 年 COVID-19 疫情危機以來最疲弱的經濟增長表現，而俄烏戰爭持續升級且未見到止歇、再加上通膨和能源危機，以及中國經濟放緩等因素，為導致全球經濟前景黯淡的主因。另外 IMF 亦進一步指出，全球三分之一的國家在 2023 年前將面臨「連兩季負成長」的經濟萎縮風險，而美國、中國及歐盟三大經濟體成長的持續停滯，此情況不利於銷售量已相當低迷的消費性產品。

再從製造業 PMI 來觀察，美國 10 月製造業 PMI 終值由 9 月的 52.0 再度回跌至 50.4，為 2020 年 6 月以來新低，雖然製造業仍處於擴張局面，但擴張速度已放緩，其中新訂單指數陷入緊縮，且降速為 2020 年 5 月以來最快，主因是受聯準會激進升息舉措影響讓商品需求降溫所致，以及存貨指數觸及 2020 年中以來新低、出口訂單指數連續第三個月萎縮，而 10 月製造業指數反映了企業將削減成本以因應疲軟的需求市場，美國經濟正在向衰退邊緣滑落。歐元區 10 月製造業 PMI 終值由 9 月的 48.4 再次下跌至 46.4，主要受到高漲通膨和經濟疲軟加劇歐元區的生活成本危機，持續侵蝕市場對商品的需求，導致歐元區製造業 PMI 指數降至自 2020 年疫情封鎖以來的最低水平，進一步強化市場對歐元區的衰退預期，其中四大經濟體德國、法國、義大利和西班牙的製造業 PMI 指數皆低於 50 景氣榮枯線下，凸顯出該地區的前景黯淡。中國 10 月製造業 PMI 從 9 月的 50.1 下跌 0.9 個百分點至 49.2，再度跌破景氣榮枯線下，由於疫情持續延燒，市場需求下降連帶影響生產活動放緩，製造業供給和需求同步收縮，生產指數和新訂單指數分別連續第 2、3 個月低於榮枯線，加上高耗能行業 PMI 降到收縮區間，亦是製造業景氣回落原因之一。

表 1 全球經濟成長率預估

	2021	2022(e)	2023(f)	與 2022 年 7 月預估差異	
				2022	2023
全球	6.1	3.2	2.7	0.0	-0.2
美國	5.7	1.6	1.0	-0.7	0.0
歐元區	5.3	3.1	0.5	0.5	-0.7
英國	7.4	3.6	0.3	0.4	-0.2
日本	1.6	1.7	1.6	0.0	-0.1
中國	8.1	3.2	4.4	-0.1	-0.2
印度	8.9	6.8	6.1	-0.6	0.0
俄羅斯	4.7	-3.4	-2.3	2.6	1.2
巴西	4.6	2.8	1.0	1.1	-0.1

資料來源：IMF(2022/10)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單位: Million Units

	2022Q3 出貨量	2022Q3/2021Q3	2022 預估出貨量	2022/2021
智慧型手機	301.9	-9.7%	1,239.6	-8.5%
電腦	74.3	-15.0%	279.1	-14.3%
平板電腦	38.6	-8.8%	153.5	-9.1%
伺服器	4.7	5.8%	18.1	6.4%
汽車	21.1	13.9%	78.0	-3.7%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所彙整

(1) 手機出貨量

全球通貨膨脹和經濟不確定性嚴重抑制了消費者對於智慧型手機的需求與消費意願，同時庫存調整和地緣政治問題對智慧型手機市場產生了不利影響，導致2022年第三季全球智慧型手機以3.02億支的銷售量與去年同期相比下滑9.7%，衰退的情況已達連續五個季度。就前五大品牌廠出貨量來看，Samsung以21.2%的占市率穩居第一，主要需求來自低價A系列和M系列入門手機銷售，在新款摺疊手機Galaxy Z Fold和Galaxy Z Flip帶動下，出貨量較第二季成長2.6%，但相比去年同期仍下跌7.8%；居全球第二大智慧手機品牌的Apple則受惠iPhone 13系列持續受到消費者青睞，加上新發布的iPhone 14系列的帶動下，銷量逆勢增長，第三季出貨量年增1.6%，市占率17.2%，並與Samsung市占率的差距由去年同期的5.5個百分點縮減至4個百分點；三至五名的Xiaomi、vivo與OPPO皆為中國大陸品牌，市占率依序為13.4%、8.6%與8.6%，受到全球經濟表現持續疲弱、疫情反覆與嚴格的封控政策，導致市場需求依然不振，銷售量皆呈現下滑，其中vivo和OPPO衰退幅度分別為22.1%與22.3%，除了於前五大表現較不佳之外，衰退幅度亦大於第六名之後8.8%的平均衰退幅度。整體而言前五大品牌排名雖無變動，但在需求減少的情況下，iPhone消費族群仍展現了較佳的忠誠度。

單位: Million Units

排名	廠商名稱	3Q22 出貨量	3Q22 市占率	3Q21 出貨量	3Q21 市占率	3Q22/3Q21 成長率
1	Samsung	64.0	21.2%	69.5	20.8%	-7.8%
2	Apple	51.9	17.2%	51.1	15.3%	1.6%
3	Xiaomi	40.5	13.4%	44.3	13.3%	-8.6%
4	vivo	25.9	8.6%	33.3	10.0%	-22.1%
5	OPPO	25.8	8.6%	33.2	9.9%	-22.3%

資料來源: IDC(2022/11)

(2)PC 出貨量

全球 PC 市場第三季出貨量為 74.3 百萬台，除了較去年同期衰退 15.0%之外，亦延續了第二季衰退雙位數的跌勢，儘管 PC 供應鏈中問題已得到緩解，整體而言銷售量的下滑除了可歸咎於全球經濟的放緩所導致消費者購買動機較低，企業亦對於未來景氣的疑慮而縮減規模或延後採購時程，使得本季度不論是消費或商用機種銷售量皆相當低迷，其中 Dell 的衰退為商務機種亦無法置身事外提供了最直接的證明，另外 2021 年因 WFH 所催生出額外的需求導致基期偏高亦加重了 2022 年衰退的壓力。值得一提，Apple 為了推廣自家 M1 處理器晶片所採取的降價促銷 Mac 產品策略奏效，使得 Apple 為本季唯一逆勢成長的品牌，而 40.2%成長幅度對照於整體表現簡直不可思議。

單位: Thousands Units

排名	廠商名稱	3Q22 出貨量	3Q22 市占率	3Q21 出貨量	3Q21 市占率	3Q22/3Q21 成長率
1	Lenovo	16,880	22.7%	20,129	23.1%	-16.1%
2	HP	12,706	17.1%	17,603	20.2%	-27.8%
3	Dell	11,963	16.1%	15,184	17.4%	-21.2%
4	Apple	10,060	13.5%	7,174	8.2%	40.2%
5	ASUS	5,540	7.5%	6,011	6.9%	-7.8%

資料來源: IDC(2022/11)

(3)平板電腦出貨量

自 COVID-19 疫情延燒以來，平板電腦市場用途廣泛，例如遠距教學、娛樂甚至跨領域的數位轉型，但市場在 2020 年和 2021 年連續兩年大幅增長後，2022 年市場出現了反轉，儘管中國大陸智慧型手機供應商 Realme、OPPO、Xiaomi 等以低價平板電腦積極搶攻市場，但仍無法抵銷整體出貨量的頹勢，全球平板電腦第三季出貨量為 3,860 萬台，出貨衰退 8.8%，與智慧手機相同已連續五個季度呈現走跌的態勢。前五大品牌當中，除了排名第五的 Huawei 因推出新產品且積極宣傳，帶動出貨於逆勢中小幅成長 2%，其餘包括 Apple 等前四大品牌皆呈現衰退。整體而言，平板電腦定位於筆記型電腦與智慧手機之間的模糊地帶，在「疫情紅利」消退後，若產品本身無獨特性，長期而言銷售量不易有顯著的增長。

單位: Million Units

排名	廠商名稱	3Q22 出貨量	3Q22 市占率	3Q21 出貨量	3Q21 市占率	3Q22/3Q21 成長率
1	Apple	14.5	37.5%	14.7	34.6%	-1.1%
2	Samsung	7.1	18.4%	7.4	17.5%	-4.0%
3	Amazon.com	4.3	11.1%	4.7	11.1%	-8.1%
4	Lenovo	2.7	7.0%	4.3	10.1%	-36.6%
5	Huawei	2.4	6.2%	2.3	5.5%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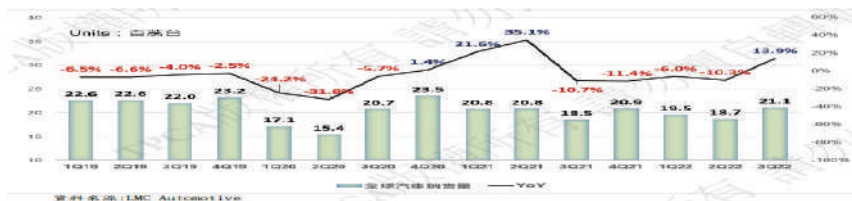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IDC(2022/11)



(4)伺服器出貨量

自 5G 基礎建設展開與終端智慧手機開始銷售後，伺服器作為資料處理的中樞設備，縱使銷售量難免仍會受到淡旺季節、企業支出以及其它外部事件變化的影響，但長期而言其消長與整體資料的流量需求相關，再加上智慧運算的長期趨勢支撐下，伺服器規格的升級亦是產業發展的重點。從銷售量的變化來看，本季度出貨 4.7 百萬台，較第二季增長 4.3%，亦較去年同期增長 5.8%，其中大型雲端資料中心的建置仍是本季保持增長的關鍵因素，然而在預期全球經濟將放緩的心理因素影響下，連帶影響到企業擴張的速度，這亦是本季度年成長率較上一季明顯下降的原因。個別廠商部份，依銷售量依序為 Meta、Amazon、Dell、Supermicro、Google、HPE、Microsoft、Inspur、Lenovo 與 Huawei，市占率加總共 88.4%，若與去年同期相比，市占率增加最多的前三名分別為 Amazon、Microsoft 與 Google，皆是北美大型業者。

(5)汽車出貨量



近二年全球汽車產業前後歷經了前期疫情造成需求下滑以及後期缺料導致供給不足，使得銷售量使終無法回到疫情前的水準，本季度受到全球景氣的影響，消費產品需求明顯下滑，這使得原本晶片生產的排擠效應獲得舒解，再加上部份企業因消費領

域展望不佳進而將資源轉向投入汽車產業，使得本季度汽車不論在質與量上皆有所增長。根據 LMC Automotive 的統計數據，3Q22 全球汽車銷售量為 21.1 百萬台，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13.9%，雖然成長率有明顯的增長，但若對比於近二年的銷售數據來看，本季度不算特別突出，不過大環境的變化朝向有利於汽車產業發展的方向，換言之若情況未改變，汽車的銷售有機會漸入佳境。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111	134,680
截至 112.03.31 止	26,524

2.研究發展成果

- (1)提升多層多壓高密度製程良率至 96%。
- (2)線寬、線距均 3mil 之良率 97%以上，2mil 線路良率 95%以上。
- (3)阻抗控制板產品控制在 +/-5%誤差內，良率達 99%。
- (4)六層板板厚 0.6mm & 八層板 0.8mm±.05，2/2 線寬線距量產。
- (5)工業控制用板十二層以上，高信賴度達 95%以上量產。
- (6)半導體高階（50 層以上）高縱橫比（30 以上）測試板，良率達 80%以上。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劃

(1)生產技術提升及製程改善

本公司 112 年預計提升半導體測試板 BGA Pitch 0.35mm 製作良率達 90%及埋孔孔徑 0.1mm 之內製造能力，因應客戶轉型，加強開發盲孔填孔電鍍技術，以配合 PCB 線寬孔徑細小化及薄層化之發展趨勢，而製程改善上預計增加鑽孔、防焊綠漆、鍍銅及乾膜線等自動化設備之採購，可望進一步縮短人力及工時，提供客戶更迅速之交期，並使日益增加之多料號生產管理更具實質效益。

(2)業務拓展及外銷市場開發

本公司著眼於國內電子資訊代工業務，外移至土地人工成本低廉之中國大陸，已成為必然之發展趨勢，國內業者將以高階電子資訊產品研發根留台灣為導向，相對的，技術領先之歐美大廠，在資訊通訊產品日新月異之汰換過程中，亦將陸續釋出訂單轉向台灣採購，本公司無論在提供國內資訊產品研發變革之服務、外移大陸資訊廠業務之開拓及外銷市場上，仍大有成長空間。

(3)產能運用及擴廠

本公司以量產板產能每月可達 20 萬平方英尺，目前產出面積為最大產能 5~6 成，而樣品小中量板製程轉換頻繁，產出量低於大量生產之量產板，樣品小中量板對銷貨收入之貢獻雖不到 3 成，但產出量卻僅佔總產出之 2 成左右，故本公司之產能運用仍以高附加價值之樣品小中量板訂單為優先，另藉大量板訂單之規模效益以分攤機器設備運轉成本且充份利用剩餘產能。

2.長期發展計劃

(1)產品陸續朝細線路、小孔化及高層次高縱橫比開發，以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

因應市場變化，將連續性逐層壓合及增層法，逐步導入，更長遠朝向軟硬結合板及金屬板方面發展，以提供貨物多樣化及提昇獲利率。

(2)持續推動自動化生產，提升生產效率及品質。

(3)積極擴展國際市場，建立全球行銷通路。

(4)落實企業電腦化政策，健全資訊整合、分析及客戶服務等工作，提高行政管理效率。

(5)吸收優秀人才，健全營運制度，以利企業永續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台灣		1,125,796	30.43	914,738	29.82
中國大陸		2,344,620	63.38	1,908,315	62.2
美洲		72,804	1.97	52,917	1.72
東南亞		65,140	1.76	86,607	2.82
其他		90,933	2.46	105,488	3.44
銷貨收入淨額		3,699,293	100	3,068,065	100

2.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11 年
柏承科技及子公司 PCB 銷售總值	3,699	3,068
全球 PCB 銷售產值	2,352,000	2,646,000
柏承科技及子公司市場佔有率（%）	0.16	0.12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個人至家庭體感影音再進化 物宇宙商機將快速發展

雖然全球已由疫情居家回歸正常的生活模式，元宇宙數位孿生發展已成大趨勢，透過虛擬化（virtualization）及沉浸式體驗（immersion）的兩大技術融合的「物宇宙（Metaverse of Things, MoT）」商機預期將比我們想像的更快實現。從家庭、個人、乃至延伸到汽車座艙的空間，均較疫情前更加強調私領域沈浸感氛圍的建立，透過優化顯示螢幕與使用者互動連結感受。在家庭的應用情境上，尺寸及畫質為廠商首要競逐戰場，透過 80 吋及 8k 高畫質螢幕，嘗試建立以電視為主的家庭客廳連結中心，回歸電視本質的硬派訴求；同時 OLED 持續發展各種變形，透明、可撓、3D 等應用於特殊利基型市場。在個人的應用情境方面，更多 VR 穿戴裝置上身：除了 VR 頭盔外，包括衣服、手套、護具等也成為提高沈浸感的配備。借助於 AR/VR 的快速發展，逐漸由專業領域走向個人日常，並在加入 AI 智能，打造屬於專屬個人化的服務應用，更推波助瀾 AR/VR 由酷炫步入實用性的階段。在車室空間的情境發展上，除了配置更多的顯示屏幕，汽車擬人化提高也使得人機介面不再只停留在單向的語音控制指令，包括 BMW、SONY 等大廠均嘗試建立人與車能夠進行情感交流的造車工程。

(2)疫後健康科技從醫院進入家庭生活 成為新的家庭健康樞紐

根據工研院的展場觀測，在疫後健康科技的發展上，相關業者追求運用更多元、精準的生理訊號感測技術，打造個人的多元健康生活。健康生活將落實在數位醫學（Digital Therapeutics）、運動科技（Fitness Tech）及愉悅生活（Mental Wellness）三大環節，以更高精密的各項感測技術加上高運算的 AI 人工智慧分析，提高精準及範圍，讓疾病預防、檢測、治療、養生變得更加簡便及有效。可預見在未來，疫後健康科技將如 3C 科技進入家庭生活，以往昂貴的專屬教練或營養師，透過科技進入醫學領域後，普羅大眾皆能輕易獲得相同的服務體驗，例如：搭配視覺、壓力感測及情境輔助，屋內變身運動健身房，室內運動更有樂趣。此外，移動運動設備的電動化，包括自行車、滑板、直排輪等移動型運動器材均加入電動化行列，除了可增加運動距離外，也可擔任通勤的另一選擇，但電池的輕量化發展為影響關鍵。在增進愉悅生活的面向上，藉由將日常生活小物科技化，則可降低壓力、焦慮、不安、失眠等負面生理狀態。例如韓國 MotionPillow 止鼻鼾智能枕可感應打呼聲，自動充氣調整枕頭高度，可自然地改變打呼者頭部睡姿，停止打呼，增進全家人的睡眠品質。此外，生活日常用品也開始加入自駕功能，例如：加拿大公司 GluxKind 推出名為 Ella 型號的嬰兒推車，由於車身具有感應雷達及電池，可跟隨主人行動，自動前進或剎停（遇到障礙或是主人停止前進）。值得注意的是，雖然自主移動設備可降低執行家事之負擔，但信賴度仍需提高，才能達到生理及心理負擔雙重釋放。

(3)汽車科技進入開放競爭時代 聚焦安全、娛樂、連結、自駕 4 大趨勢

回歸實體展覽後的 CES 2023，汽車相關科技在新展館進行展出，是今年關注度最高的主戰場之一，車用領域的廠商已經越來越不侷限於傳統的汽車供應鏈，隨著車

輛的智慧化和電動化程度大幅提升，車用電子也走向開放，迎來各業界的生力軍；隨著高階車用晶片運算力的提升，推升自動駕駛發展，車用半導體將迎來高速成長，高階中央電腦晶片三巨頭已然成型，Nvidia、Qualcomm、Mobileye 的研發規劃接近，車用生態系的建立，將是搶攻市場的關鍵。工研院觀察今年汽車科技的四大亮點趨勢：第一，大量感測器被導入座艙內，進行駕駛者狀態的監控，保障行車安全；第二，在車內的時間也將被更積極地運用，可將遊戲導入車用系統供乘客娛樂外，讓駕駛在等待充電的時間能夠更徹底的放鬆。第三，透過車用系統與家用系統的連結，讓住家與汽車兩個場所進行交互控制，無縫連結以幫助管理時間。此外，自動駕駛的程度也持續提高，可預期相關技術成熟度和導入商用市場的規劃都將展現於不久的未來。正當車用供應鏈正在大革新之際，這也代表著臺灣廠商進軍汽車產業並扎根的機會來臨。臺灣在半導體領域的優勢，包含晶圓代工、專業晶片設計、開發客製化晶片、通訊及影像處理技術等都是很好切入車用供應鏈的機會。

(4)「連結」與「永續」是智慧家庭的兩大重點趨勢

全球被疫情襲捲的這幾年，強化了人們對居家環境的重視，也創造出各式需求，從臥室、廚房、浴室到居家安全監控，都持續推出幫助生活更便利、使用更直覺的電子產品。家電的個人化趨勢顯示家用電子產品已從滿足基本功能需求，進階到打造生活品味的一環。工研院觀察，無縫且直覺的連結體驗是家用電子產品能夠更加深入市場的要素，除了各大品牌持續耕耘的互聯技術，由 Google、Amazon、Apple 等廠商頭頭發展的智慧家庭標準 Matter 的正式推出，高度整合家電產品互相溝通，也強化了眾廠商對智慧家庭市場的信心，預期 Matter 的開放生態系將為智慧家庭帶來新一波成長。另外，永續也是各大廠商努力執行的目標，紛紛推出更加環境友善的技術和產品，例如：韓國家電大廠三星發表眾多家用電器節能技術，致力打造 Net Zero Home；施耐德電機 Schneider Electric 發表 Home Energy Management System，提供一站式管理智能家居電源及蓄電需求的解決方案，降低管理的複雜性。藉此宣示企業實踐綠色永續承諾，在推動科技進步的同時為地球盡一份心力。工研院預估，消費型電子用半導體受惠創新消費型電子產品帶動下，在未來持續保有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3.2% 的正成長動能，預期至 2026 年，全球消費型電子用半導體市場可達 801 億美元規模，人類社會將邁向更方便、更自動化、更智慧化的新境界。

4. 競爭利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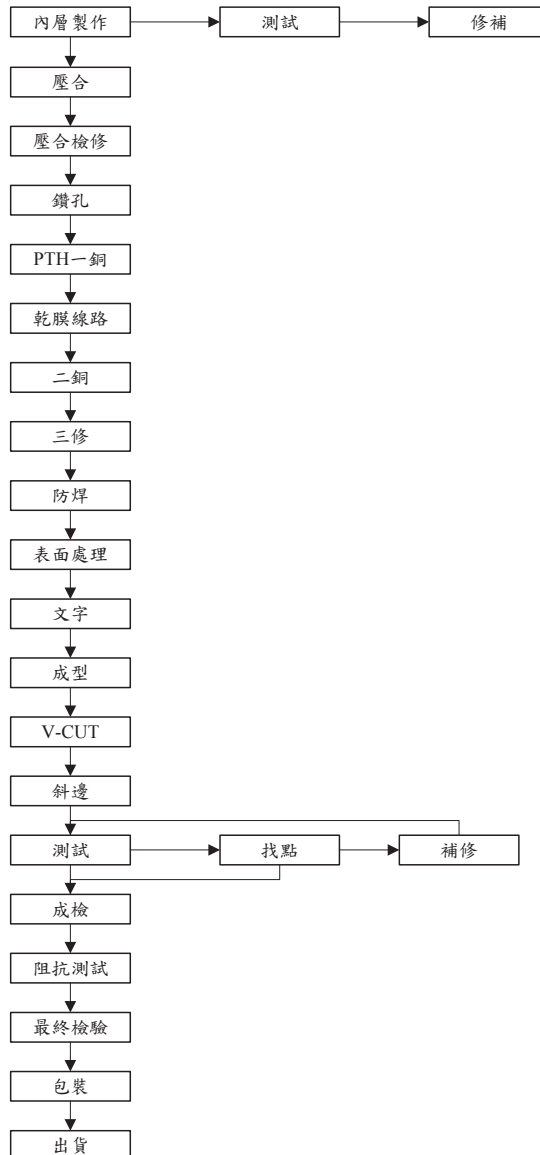
- (1) 具備即時反應且高度彈性之生產製造能力，由於電子資訊產品生命週期越來越短，客戶對關鍵零組件前置生產期間之要求也日益縮短，因此即時且彈性之生產能力，將成為下游客戶選擇專業製造廠之重要因素，能否具備此種生產及管理能力，將是在該行業中是否具備關鍵競爭力之重要指標。
- (2) 原料供應狀況良好，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維持長久合作關係，且主要原料絕大部分可由國內廠商供應，因此無論是在交期或貨源之供應上，均可維持相當穩定之狀態。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項	目	有 利 有 素	不 利 因 素	因 應 對 策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發展遠景	1. 主要營業內容為硬式印刷電路板樣品板及中小量板製造，印刷電路板為資訊或電子產品的基本零件，在資訊產業持續蓬勃發展之趨勢下，新式電子資訊產品之研發將帶動樣品板及中小量板之需求成長，該項產業仍有其發展空間。 2. 台灣PCB業一向靠美國PC業為生，彼此息息相關，但由於美國PCB業者於價格、品質、交期等生產條件漸差，在電腦通信與消費類型PCB用量最大的市場上已不是台灣的對手，因而造就了台灣PCB業茁壯的成長機會。 3. 政府每年約120至130億元之科技專案計劃中有60至70億元投入資訊電子業，隨著資訊工業發展，印刷電路板需求將有明顯成長。 4. 本公司製程規劃能力極佳、產品良率高及生產效率不斷提升，並建立長期合作客戶，增進獲利能力。	1. 因印刷電路板產業前景看好，各生產工廠大幅擴充產能，在業務競爭之下造成毛利下降。 2. 國內勞工短缺需仰賴外勞支援，增加管理上的困擾。 3. 近年來環保意識抬頭，環保法規益增嚴密，廠商需增加環保防治成本，以強化防治污染等工作，因此印刷電路板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廢氣、廢水、廢棄物等需妥善處理。	1. 開發新客源尋找高利潤的板子，與市場作一區隔，以維持一定之獲利水準，確保產品優良品質以提昇競爭力。 2. 促進生產自動化，以簡化製程人員降低生產成本，引進外勞並加強勞工管理。 3. 購置防治污染設備以符合環保法規的需求，並作整體性之污染防治規劃。	
2. 業界之地位	在業界中以訂單不分大小、交期準確、品質穩定及全方位服務方式，開創印刷電路板樣品板分眾市場，經營方針獨樹一格。	營業規模小，樣品板市場胃納量小於量產板市場。	加強開拓歐美高單價樣品板訂單，亦著眼於國內及大陸市場之量產板市場開發，以擴大營運規模。	
3. 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	台灣印刷電路板相關業者多集中於桃園、中壢及其相鄰北縣地區。上游原物料如：基板、化學品製程設備廠也設於鄰近地區，彼此充分支援，貨源充足且物美價廉。大陸方面也因台商已紛紛赴大陸設廠，加上大陸當地供應商的澎湖成長，供應不成問題			
4. 主要商品之銷售狀況	樣品由於交易型態特殊，一直保持接單活絡的狀態，中小量量產板訂單隨著淡旺季有較明顯影響。	中小量訂單易受市場景氣左右。	尋找較多元化的客源，開拓高附加價值樣品板訂單，產品類型不要過度集中，將可避免單一市場不景氣，影響公司業績成長之穩定性。	
5. 財務狀況	本公司財務運作以穩健為原則，自有資金充裕，財務狀況穩健。	因多層印刷電路板製程難度增加及品質趨於嚴格，相對的精密機器需求日益增加，有賴中長期資金支應。	藉由股票上市，以利公司進入資本市場籌措長期資金，增加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及重要用途

1.產製過程



2.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就產品種類區分，可分為硬式雙面與多層印刷電路板；就產銷型態區分，亦可分為樣品板與量產板。樣品板之銷售對象為國內各大電子廠商，主要為其研發單位之產品試樣所需，與量產板相較，生產數量較少，單價高。從樣品訂單切入市場，可以在客戶研發階段即掌握到未來量產訂單。量產板部份，本公司以 6~7 張基材以上屬於量產板，故與一般上市櫃公司之量產定義略有不同。擁有 IATF16949 認證，能夠爭取到汽車用板或相關週邊汽車用板的訂單，增加業務訂單機會。其次為半導體測試板，目前此類用板佔台灣廠營收比重約 40%，今年期望突破高階製程能力將半導體測試板的營收佔比提升到 60%，以爭取更多營收及獲利空間。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印刷電路板之主要原料為基板、銅箔、乾膜及油墨等，由於基板係為印刷電路板製造過程中最重要之原料，本公司為確保品質及供貨來源穩定性，與台耀等廠商皆維持良好關係且長期配合，另其他原料包括銅箔、乾膜等，其主要供應商長春石本公司因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關係，供貨來源十分穩定，茲將其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列表如下：

柏承科技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一覽表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情況
基板	台耀、德聯高	良好
金鹽	鴻海精密	良好
銅箔	長春石化	良好
銅球	瑞昇金屬	良好
油墨	太陽油墨	良好
乾膜	連達國際	良好
化學品	台灣上村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供應商資料

110 年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度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斗山電子(常熟)	163,932	11.45	無	斗山電子(常熟)	150,751	13.23	無	建生電子	46,231	18.66	無
2	台曜科技	147,476	10.30	無					台光電子材料	26,698	10.78	無
	其他	1,120,744	78.26		其他	988,417	86.77		其他	174,845	70.56	
	進貨淨額	1,432,152	100.00		進貨淨額	1,139,168	100.00		進貨淨額	247,774	10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列明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110 年度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度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G 客戶	1,092,447	29.53	無	G 客戶	966,896	31.51	無	H 客戶	66,406	13.07	無
2	H 客戶	411,316	11.12	無	H 客戶	349,457	11.39	無	G 客戶	58,241	11.46	無
	其他	2,195,530	59.35		其他	1,751,712	57.10		其他	383,483	75.47	
	銷貨淨額	3,699,293	100		銷貨淨額	3,068,065	100		銷貨淨額	508,130	100.00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列明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平方英尺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樣品板	—	109,949	217,688	—	91,435	360,168
量產板	—	4,077,552	2,656,993	—	3,106,518	2,169,469
合計	4,680,000	4,187,501	2,874,681	4,680,000	3,197,953	2,529,63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英尺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樣品板	637,016	498,486	470,528	241,824	337,179	367,367	356,194	198,379
量產板	2,383,736	2,317,975	333,073	364,327	2,063,481	1,920,532	303,081	386,070
商品	147,174	249,796	21,211	26,885	139,721	168,310	18,509	27,407
合計	3,167,926	3,066,257	824,812	633,036	2,540,381	2,456,209	677,784	611,856

三、從業人員

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	截至 112 年度第一季止
員工人數	管理、銷售人員	428	451	472
	間接人員			
	直接人員	740	949	1,034
	合計	1,168	1,400	1,506
平均年齡		32	33	33
平均服務年資		6	7	7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0	0
	碩士	8	9	9
	大學	109	137	137
	大專	144	195	205
	高中	281	316	313
	高中以下	626	743	84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

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一)最近二年受罰紀錄及改善情形：

處份日期	裁處書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金額
111.08.12	40-111-080020	廢棄物清理法 第 31 條第 1 項第 1 款	針對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與網路申報資料進行勾稽，其中含汞之廢照明光源(燈管、燈泡)C-1073，產出量已逾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每月最大產出量之百分之 10。	60,000 元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1.未來之環保規劃說明如下：

(1)廢水

A 廢水處理系統改善工程，費用為 60 萬元。

B 持續加強廢水廠操作人員於水質發生異常時的緊急應變能力，無費用產生。

C 放流水除自行使用簡易測試包測定 COD 及銅離子外，每週委外環保署認可實驗室進行檢測並出具報告存查，費用約：15 萬元/年。

D 污泥脫水機維修保養及濾布定期更換，費用為 20 萬元。

E 文書修正及變更，費用為 30 萬元。

F 水污染防治費，一年費用約：18 萬元。

(2)廢棄物

A 推行垃圾分類、資源回收，費用約為 6 仟元。

B 廢棄物儲存場所環境改善、廢棄物清運處理費用及維護，費用約：50 萬元/月。

C 每季繳納土污費，費用約：30 萬元/年。

D 文書修正及變更，費用約為 5 萬元。

(3)空氣防治：

A 空氣污染防制費每季繳納，一年費用約 2 萬元。

B 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保養維護，費用為 20 萬元。

C 集塵設備保養維護，費用為 20 萬元。

D 文書修正及變更，費用為 20 萬元。

2.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為使對環境保護能更進一份心力，以使環境保護與製程生產品質得到雙贏，持續針對空、水、廢、噪音、節能減碳五部分進行改進減廢之工作，其內容將有下列項目：

- (1)持續改善廢水之源頭分流並修改高低濃度專管，以減少廢水處理難度。
- (2)持續加強垃圾分類之宣導，以做好資源回收工作。
- (3)廠內節能減碳同時進行已執行的有：烘烤箱汰舊換新與空壓機廢熱回收再利用。
- (4)持續加強全廠員工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觀念，並實施人員在職教育訓練，讓全體員工除有產品品質落實：「一次做好、顧客滿意」外，人人皆有環境保護之觀念及二十一世紀企業安全衛生的省思。

A 減少損失比賺取利潤更簡單、更重要。

B 減少虛驚事故比職災賠償更重要。

C 源頭預防比事故救災更重要。

D 個人家庭、健康比財物、名望、地位重要。

E 品質、安全、衛生、環保與生產同等重要。

F 運用資源比埋頭苦幹重要。

G 觀念比技術更重要。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於 87 年 12 月 16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以辦理相關職工福利事宜。在職委會成立之前即每年舉辦員工旅遊，頗受員工好評。員工均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週休二日、國定假日均依主管機關規定休假。

2.進修、訓練：

本公司各單位得依年度訓練需求訂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表」，呈權責主管核准後交教育訓練單位審查彙整並呈核，以做為年度教育訓練依據；訓練結束後，訓練單位應將員工受訓記錄登錄於「人事系統中的教育訓練管理」，作為日後員工獎勵考核之依據。

3.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勞資溝通管道及員工權益維護尚屬正常。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並實施企業利潤與員工共享，故歷年來勞資關係和諧，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無。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由總經理所轄之資訊安全管理組負責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事宜，並由稽核室擬定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管理及定期進行稽核。
- 2.資通安全政策：(1)人員資安意識及訓練(2)資訊系統安全管理(3)網路安全管理(4)系統存取控制(5)資訊系統發展及維護之安全管理(6)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之規劃與管理。
- 3.具體管理方案：為確保公司資訊安全，透過防火牆的建置，進一步阻擋病毒及入侵攻擊於公司內部網路之前，於用戶端部分，隨時保持 Windows 即時更新，修補用戶端 Windows 漏洞，防止病毒與駭客透過 Windows 漏洞，進行攻擊。另安裝 ESET Endpoint Antivirus 企業級防毒主機，自動派送最新病毒碼及 ESET 用戶端更新加強用戶端的防毒。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					當年度截至 11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2,265,767	1,976,716	2,825,812	2,887,982	2,297,174	2,760,5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4,422	1,807,565	2,009,498	3,740,418	4,356,814	4,453,087
無形資產	4,116	3,121	2,467	13,184	9,980	9,086
其他資產	66,820	10,645	211,239	247,495	234,041	222,696
資產總額	4,419,200	3,921,264	5,049,016	6,889,079	6,898,009	7,445,44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49,047	1,846,832	2,180,369	3,778,511	3,705,274
	分配後	2,562,043	1,898,818	2,244,826	3,894,534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248,351	29,581	239,583	305,957	664,854	1,477,8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97,398	1,876,413	2,419,952	4,084,468	4,370,128
	分配後	2,810,394	1,928,399	2,484,409	4,200,491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620,953	2,043,890	2,474,552	2,616,961	2,351,466	2,209,819
股本	1,299,645	1,299,645	1,289,145	1,160,230	1,133,540	1,133,540
資本公積	148,526	148,526	325,463	325,463	318,559	281,41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6,228	742,699	1,027,297	1,325,938	1,042,546
	分配後	193,232	690,713	962,840	1,209,915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33,446)	(146,980)	(167,353)	(194,670)	(143,179)	(136,14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849	961	154,512	187,650	176,415	132,58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21,802	2,044,851	2,629,064	2,804,611	2,527,881
	分配後	1,608,806	1,992,865	2,564,607	2,688,588	尚未分配

註1：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資產負債表一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601,622	555,486	520,037	832,967	567,8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407	280,804	267,635	323,635	329,389
無形資產	4,116	3,121	2,467	1,563	915
其他資產	4,120	5,658	2,201,781	2,036,850	1,871,792
資產總額	2,139,759	2,505,382	2,991,920	3,195,015	2,769,9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6,879	440,777	419,218	430,559
	分配後	509,875	492,763	483,675	546,582
非流動負債	21,927	20,715	98,150	147,495	110,8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8,806	461,492	517,368	578,054
	分配後	531,802	513,478	581,825	694,077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620,953	2,043,890	2,474,552	2,616,961	2,351,466
股本	1,299,645	1,299,645	1,289,145	1,160,230	1,133,540
資本公積	148,526	148,526	325,463	325,463	318,5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6,228	742,699	1,027,297	1,325,938
	分配後	193,232	690,713	962,840	1,209,915
其他權益	(33,446)	(146,980)	(167,353)	(194,670)	(143,179)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20,953	2,043,890	2,474,552	2,616,961
	分配後	1,607,957	1,991,904	2,410,095	2,500,938

註1：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合併）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0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3,998,712	3,046,243	3,267,428	3,699,293	3,068,065	508,130
營業毛利	506,294	525,335	665,543	804,588	425,661	(45,820)
營業損益	99,276	218,782	316,585	400,574	(113,237)	(134,4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6,986)	346,369	79,162	99,795	(69,221)	(14,973)
稅前淨利	(57,710)	565,151	395,747	500,369	(182,458)	(149,38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8,029)	545,557	345,825	386,984	(163,280)	(123,65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8,029)	545,557	345,825	386,984	(163,280)	(123,6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509)	(109,512)	(21,844)	(30,183)	59,222	6,8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8,538)	436,045	323,981	356,801	(104,058)	(116,84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8,091)	545,412	345,226	364,608	(147,305)	(111,54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2	145	599	22,376	(15,975)	(12,1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8,600)	435,933	316,211	335,781	(91,593)	(104,50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2	112	7,770	21,020	(12,465)	(12,337)
每股盈餘	(0.68)	4.20	2.67	2.88	(1.29)	(0.98)

註1：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2.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926,460	879,641	848,806	1,051,038	884,652
營業毛利	160,333	140,441	104,441	247,762	114,674
營業損益	78,241	54,483	14,761	145,148	19,4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3,265)	504,165	430,426	313,446	(185,963)
稅前淨利	(65,024)	558,648	445,187	458,594	(166,51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8,091)	545,412	345,226	364,608	(147,30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8,091)	545,412	345,226	364,608	(147,3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509)	(109,479)	(29,015)	(28,827)	55,7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8,600)	435,933	316,211	335,781	(91,593)
每股盈餘	(0.68)	4.20	2.67	2.88	(1.29)

註1：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憲正、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憲正、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憲正、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憲正、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憲正、王方瑜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

單位：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合併）					當年度截至 112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3.30	47.85	47.93	59.29	63.35	68.5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94.24	114.76	142.75	83.16	73.28	85.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8.89	107.03	129.60	76.43	62.00	76.15
速動比率		77.99	94.09	114.01	63.37	53.86	66.03
%	利息保障倍數	(0.26)	14.90	19.83	11.51	(1.41)	(5.7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0	2.43	2.69	2.82	2.57	2.05
	平均收現日數	135	150	136	129	142	178
	存貨週轉率（次）	9.19	8.42	8.61	7.90	7.43	6.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8	5.42	5.68	6.03	5.63	4.94
	平均銷貨日數	40	43	42	46	49	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4	1.61	1.71	1.29	0.76	0.4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73	0.73	0.62	0.45	0.28
	資產報酬率（%）	(1.15)	13.86	8.09	7.12	(1.49)	(5.91)
	權益報酬率（%）	(5.16)	29.76	14.80	14.24	(6.12)	(20.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44)	43.49	30.70	43.13	(16.10)	(47.43)
	純益率（%）	(2.20)	17.91	10.58	10.46	(5.32)	(24.34)
	每股盈餘（元）	(0.68)	4.20	2.67	2.88	(1.29)	(0.9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6.90	28.26	16.75	13.00	14.92	0.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08	97.65	102.37	78.84	64.94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5	11.08	5.76	7.14	7.0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84	4.59	3.44	3.20	(7.12)	—
	財務槓桿度	1.86	1.23	1.07	1.13	0.60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未達20%可免分析）：

- 1.償債能力：主要是因興建大陸南通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等非流動資產急速成長，再加上借款增加，利率調升利息費用亦相對增加，故各項償債能力比率皆下滑。
- 2.獲利能力：因烏克蘭及俄羅斯間的戰爭，引起通膨，國際普遍減少或延緩非必要的電子消費支出，致對產業的需求減少，迫使公司部份產品售價需調降來因應。又大陸受疫情影響，運輸不便造成原物料供貨不及短缺；加上通膨因素，各項生產及營運成本增加。在需求減少，售價又下跌但生產成本卻反增等各方面不利因素影響下，造成毛利率大幅下降；再加上投資南通廠，在試營運期間尚無正式營收助益，惟設備及人力又陸續到位的情況下，營業費用大幅提高，導致營業虧損，各項獲利指標呈現負數。
- 3.槓桿度：因營收減少，各項生產成本及營運費用受通膨影響，及南通廠試營成本增加等因素，故營業虧損；又利率調升利息費用增加，造成槓桿度變低。

2.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一個體

單位：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個體）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25	18.42	17.29	18.09	15.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75.63	735.25	961.27	854.19	747.5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1.08	126.02	124.05	193.46	184.62
	速動比率	108.43	112.32	110.38	169.99	164.91
	利息保障倍數	(16.98)	173.32	147.59	215.00	(170.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8	3.11	3.07	3.62	3.31
	平均收現日數	118	117	119	101	110
	存貨週轉率（次）	11.67	11.13	11.76	9.55	8.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6	6.18	6.67	7.20	6.71
	平均銷貨日數	31	33	31	38	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1	3.11	3.10	3.56	2.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2	0.38	0.31	0.34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5)	23.59	12.65	11.84	(4.91)
	權益報酬率（%）	(5.16)	29.76	15.28	14.32	(5.9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00)	42.98	34.53	39.53	(14.69)
	純益率（%）	(9.51)	62.00	40.67	34.69	(16.65)
	每股盈餘（元）	(0.68)	4.20	2.67	2.88	(1.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94	24.07	13.56	37.08	51.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1.03	156.29	131.15	95.08	94.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4	3.40	0.15	1.33	1.3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8	6.29	20.40	16.73	16.35
	財務槓桿度	1.05	1.06	1.26	1.01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未達 20%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主因海外投資虧損，加上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損失，致營業外損失大於營業利益，稅前虧損故利息保障倍數呈現負數。						
2.經營能力：因對產業的需求減少，營收衰退，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降低						
3.獲利能力：因烏克蘭及俄羅斯間的戰爭，引起通膨，國際普遍減少或延緩非必要的電子消費支出，致對產業的需求減少，營收衰退。又大陸受疫情影響及通膨因素，毛利率大幅下降；再加上投資南通廠，在試營運期間尚無正式營收助益，惟設備及人力又陸續到位的情況下，營業費用大幅提高，導致海外投資虧損，營業外損失大於營業利益，各項獲利能力指標呈現負數。						
4.現金流量：因償還銀行借款及本業獲利減少應付所得稅降低，致流動負債減少，故現金流量比率提高。又因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較高，營業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扣減發放之現金股利後所餘金額變少，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上滑。						
5.槓桿度：因營收成長衰退減少毛利下滑，營業利益減少，故營運槓桿度變高。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4：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表等決算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奕良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 P75~P14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 P144~P20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97,174	2,887,982	(590,808)	(20.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56,814	3,740,418	616,396	16.48
無形資產	9,980	13,184	(3,204)	(24.3)
其他資產	234,041	247,495	(13,454)	(5.44)
資產總額	6,898,009	6,889,079	8,930	0.13
流動負債	3,705,274	3,778,511	(73,237)	(1.94)
負債總額	4,370,128	4,084,468	285,660	6.99
股本	1,133,540	1,160,230	(26,690)	(2.30)
資本公積	318,559	325,463	(6,904)	(2.12)
保留盈餘	1,042,546	1,325,938	(283,392)	(21.37)
股東權益總額	2,527,881	2,804,611	(276,730)	(9.87)
差異說明： 流動資產：因營收減少，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存貨及應收帳款減少。 無形資產：主要為電腦軟體使用攤銷所致。 保留盈餘：主因本年度稅後淨損，加上發放現金股利致保留盈餘減少。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0 年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變動 分析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3,068,065	3,699,293	(631,228)	(17.06)	—
營業成本	2,642,404	2,894,705	(252,301)	(8.72)	—
營業毛利	425,661	804,588	(378,927)	(47.10)	(1)
營業費用	538,898	404,014	134,884	33.39	(2)
營業利益	(113,237)	400,574	(513,811)	(128.2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221)	99,795	(169,016)	(169.36)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2,458)	500,369	(682,827)	(136.46)	(5)
所得稅費用	19,178	(113,385)	132,563	(116.91)	(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63,280)	386,984	(550,264)	(142.19)	(5)

1：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主因營業收入衰退、加上受通膨影響進貨成本增加，致毛利下滑。
- (2)主因新增南通廠，在試營運期間產生費用所致。
- (3)因毛利下滑，營業費用又因南通廠的試營運而大幅增加，故營業為損失。
- (4)因本期為兌換損失，及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另因借款增加又利率上升，利息費用增加，致營業外為淨支出。
- (5)因營業收入衰退毛利下滑，營業費用又因新增南通廠的試營運支出，致營業為損失；再加上業外損失增加，致不論是稅前或稅後，皆為虧損。
- (6)因本期稅前虧損，故為所得稅利益。

2：公司經營內容改變之主要原因：不適用。

3：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 (1)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台灣廠 320,000 平方呎。
- (2)112 年銷售組合以八層板以上之高層次板及半導體板為銷售重心，以提高獲利為主要目標，加上電子產品走向輕薄短小，電路板面積變小但難度提高，故估計銷售量與 111 年變化不大。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	552,747	491,121	61,626
投資活動	(1,061,944)	(1,098,800)	36,856
融資活動	256,374	639,254	(382,880)
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變動不大，無需說明。			
融資活動：主因透過增加銀行借款方式來支應南通廠龐大的設備款支出的活動變少，致現金流入變少。			

(二)本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14.92	13.00	14.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4.72	78.84	(17.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96	7.14	(2.52)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本期各項現金比率變動不大，無需說明。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10 年及 111 年間因新冠肺炎影響，製造業普遍提高存貨庫存以因應運輸不便及運輸成本的增加，但隨著烏俄戰爭及通膨影響，造成消費端方面仍保守看待，製造業存貨反因之前備料太多，故減少對上游原物料的進貨及成品生產，致 112 年的經濟復甦可能要至第二季才有可能顯現。隨著南通廠逐步邁入生產行列，預期全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可望增加。此外因大陸南通廠設備陸續到位，機器設備方面的支出仍將持續發生，惟設備支出方面之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速度可望降低；另因設備支出關係，故融資活動方面仍為淨現金流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檢討與分析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須 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生產設備	自有資金	110.01~113.12	248,018	84,805	63,213	50,000	50,000

(二)預期可增加之銷售量及毛利：因係針對生產設備係例行性汰舊換新，以維持既有的產能，預計對銷售量的提升無太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PLOTECH(BVI) CO.,LTD	—	—	—	大陸轉投資事業虧損	樽節支出、提升 品質及降低報廢	—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依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時點取得市場上成本較低之籌資管道以為因應。
- 2.以資產、負債互抵，儘量減少曝露於匯率風險下的美元部位。
-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嚴密注意各項原物料價格的波動，觀察價格落底時機，伺機做中長期的進料備貨。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除替轉投資之子、孫公司擔任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子公司外，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交易等事宜，惟上述背書保證之餘額仍控制在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內；若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係為非交易目的，主要為規避外幣債權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且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規避大部份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故未對

本公司之獲利造成損害。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PCB 為電子工業之母，近年來以攜帶式電子產品為主流之一，致使 PCB 之設計朝向輕薄、短小，因此，微孔細導線薄層及高層化為其生產趨勢。本公司最近年度亦朝向此趨勢發展技術能力，惟因應市場之應用普及化及業務開發之成效問題，將此研發及投資進度分成多年來完成，此動作不僅提昇現有產品之良率，增加客戶滿意度，亦逐步增加新市場，擴增營收，並且降低低階產品低毛利率之衝擊，進而提昇毛利率，達成獲利目標。電子產品日新月異，生產能力亦得不斷精進，不僅管理及技術能力提昇外，適當的自動設備亦為必備條件，因此本公司以適當的研發及設備投資成本約略為營收的 10%為目標，做為製程能力改善及增強長期市場競爭力的成本，朝永續營運目標前進。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參閱 P207~P210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偉展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柏承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柏承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柏承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柏承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柏承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為新台幣 318,706 仟元及新台幣 52,927 仟元。

柏承科技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等相關產品，近年科技快速變遷，產品可能因

景氣衰退，供過於求，加上市場競爭激烈導致產品價格變動較快，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柏承科技集團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由於存貨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瞭解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理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 2.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3.測試期末存貨之帳面價值，抽查確認用以計算淨變現價值之銷售價格、銷售費用率及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

銷貨收入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068,065 仟元，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

柏承科技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等相關產品，銷售客戶多為長期穩定合作之知名企業，由於產業競爭激烈柏承科技集團仍不斷開發客戶端市佔率，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整體銷貨收入比例較高，故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對於柏承科技集團合併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瞭解並測試重大交易對象之徵授信流程，確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業經適當核准並對新增前十大銷貨客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檢視相關產業等資訊。
- 2.取得並抽核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 3.取得並抽核前十大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 4.函證前十大新增交易對象之應收帳款。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柏承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柏承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柏承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柏承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柏承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柏承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柏承科技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憲正

陳憲正

會計師

王方瑜

王方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8 日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10年12月31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50,831	9	\$ 899,983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十二(三)	111	-	10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230,325	3	220,63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5,483	1	13,7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021,316	15	1,228,337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9,949	-	5,91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935	-	9,742	-
130X	存貨	六(六)	265,779	4	353,539	5
1410	預付款項		35,649	1	140,08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6,796	-	15,86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97,174</u>	<u>33</u>	<u>2,887,982</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5,050	1	114,45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356,814	63	3,740,418	5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1,094	1	29,192	-
1780	無形資產		9,980	-	13,1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55,038	1	55,06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92,859	1	48,78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600,835</u>	<u>67</u>	<u>4,001,097</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u>\$ 6,898,009</u>	<u>100</u>	<u>\$ 6,889,079</u>	<u>100</u>

(續次頁)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10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396,594	20	\$ 1,595,854	2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14,984	-	4,310	-
2150	應付票據		13,581	-	40,010	1
2170	應付帳款		457,596	7	428,014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451,596	21	1,597,098	2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964	-	45,25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2,895	-	2,41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364,738	6	64,47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26	-	1,07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705,274</u>	<u>54</u>	<u>3,778,511</u>	<u>5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543,161	8	146,023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88,034	1	119,82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3,644	-	1,70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30,015	-	38,40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64,854</u>	<u>9</u>	<u>305,957</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4,370,128</u>	<u>63</u>	<u>4,084,468</u>	<u>5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133,540	16	1,160,230	1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18,559	5	325,463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46,087	2	109,77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4,670	3	167,35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01,789	10	1,048,808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3,179)	(2)	(194,670)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351,466</u>	<u>34</u>	<u>2,616,961</u>	<u>38</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76,415</u>	<u>3</u>	<u>187,650</u>	<u>3</u>
3XXX	權益總計		<u>2,527,881</u>	<u>37</u>	<u>2,804,611</u>	<u>4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898,009</u>	<u>100</u>	<u>\$ 6,889,07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洪宗義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5,277	-	(\$	1,8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六)						
	稅	(	1,056)	-		37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221	-	(	1,51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5,001	2	(	28,673)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55,001	2	(	28,673)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9,222	2	(\$	30,18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4,058)	(3)	\$	356,801	10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7,305)	(5)	\$	364,608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	15,975)	-		22,376	-
		(\$	163,280)	(5)	\$	386,984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1,593)	(3)	\$	335,78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12,465)	-		21,020	1
		(\$	104,058)	(3)	\$	356,801	1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合計	(\$		1.29)	\$		2.88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合計	(\$		1.29)	\$		2.8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洪宗義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82,458)	\$ 500,3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四)	276,435	260,927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15,700	12,39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8,898	4,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二)	59,392 (	38,24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75,681	47,599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3,831) (	14,8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14	3,46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1,230	12,118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63,089 (	12,6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1,697)	3,519
應收帳款		178,123	86,978
其他應收款		(3,743)	10,046
存貨		87,760 (	38,644)
預付款項		104,432 (	115,1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0,674	924
應付票據		(26,429)	36,277
應付帳款		29,582 (	60,934)
其他應付款		359 (	142,901)
預收款項		1,251 (	9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14) (	1,9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2,748	552,405
收取之利息		13,544	15,033
支付之利息		(75,242) (	46,856)
收取之所得稅		9,742	484
支付之所得稅		(58,045) (	29,9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2,747	491,121

(續次頁)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八)	(\$ 1,009,783)	(\$ 1,076,3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435	6,5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693)	24,118
存出保證金增加		(45,400)	(4,790)
無形資產增加		(184)	(11,70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936)	(15,85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383)	(20,8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61,944)	(1,098,8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九)	2,031,521	2,351,644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九)	(2,280,302)	(1,598,008)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871,205	248,412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187,374)	(166,983)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九)	(864)	1,71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3,910)	(4,15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116,023)	(64,457)
現金減資	六(十六)	-	(128,915)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六)	(57,87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6,374	639,25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71	(19,5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49,152)	12,0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99,983	887,9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0,831	\$ 899,9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洪宗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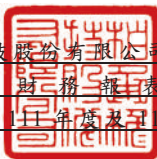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印刷電路板、電子零件等製造、加工及銷售與印刷電路板及底片設計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於民國 92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PLOTECH (BVI) CO., LTD. (以下簡稱「PLOTECH BVI」)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PLOTECH BVI	PLOTECH (CAYMAN) CO., LTD. (以下簡稱「PLOTECH CAYMAN」)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PLOTECH CAYMAN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承昆山」)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業務	90.85	90.85	
柏承昆山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承香港」)	印刷電路板銷售業務	100	100	
柏承昆山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柏承南通」)	印刷電路板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年 ~ 56年
機器設備	3年 ~ 10年
防治污染設備	4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 10年
辦公設備	4年 ~ 6年
其他設備	3年 ~ 6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指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係指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二十三)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

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 1.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當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 至 18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2	\$ 3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26,306	382,636
定期存款	124,193	516,987
	<u>\$ 650,831</u>	<u>\$ 899,983</u>

-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	\$ 2
評價調整	109	101
	<u>\$ 111</u>	<u>\$ 103</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7,000	\$ 107,000
評價調整	(51,950)	7,450
	<u>\$ 55,050</u>	<u>\$ 114,45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	(\$ 6)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9,400)	38,250
	<u>(\$ 59,392)</u>	<u>\$ 38,244</u>

2. 本集團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30,325	\$ 220,632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3,837</u>	<u>\$ 617</u>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
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5,483	\$ 13,786
應收帳款	\$ 1,067,955	\$ 1,245,952
減：備抵損失	(46,639)	(17,615)
	<u>\$ 1,021,316</u>	<u>\$ 1,228,337</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均未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1,359,685。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5,483 及 \$13,786；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021,316 及 \$1,228,337。
4.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經背書轉讓給他方，以支付供應商同等金額之帳款，其尚未到期且未除列應收票據分別計 \$0 及 \$4,127。若出票人或承兌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背書人清償義務。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計有 \$22,040 及 \$0 之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若發票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義務，惟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承兌人會拒絕付款。
6.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7.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本集團評估部分向銀行貼現或經背書轉讓給他方之應收票據符合金融資產除列要件，惟若出票人或承兌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義務，然前述出票人或承兌人之信用評等極高。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背書轉讓給他方	\$ -	\$ 4,640 (人民幣 1,068仟元)
銀行貼現	\$ 22,040 (人民幣 5,000仟元)	\$ -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08,661	(\$ 10,570)	\$ 98,091
在製品	77,317	(14,393)	62,924
製成品	132,564	(27,964)	104,600
商品	164	-	164
	<u>\$ 318,706</u>	<u>(\$ 52,927)</u>	<u>\$ 265,77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06,859	(\$ 8,620)	\$ 98,239
在製品	153,694	(12,551)	141,143
製成品	130,856	(17,628)	113,228
商品	929	-	929
	<u>\$ 392,338</u>	<u>(\$ 38,799)</u>	<u>\$ 353,53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627,505	\$ 2,880,339
存貨跌價損失	13,770	13,512
存貨盤虧	1,129	854
	<u>\$ 2,642,404</u>	<u>\$ 2,894,705</u>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防治污染 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6,027	\$ 1,425,983	\$ 3,065,188	\$ 171,133	\$ 13,523	\$ 26,409	\$ 54,794	\$ 1,830,031	\$ 6,663,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72,858)	(1,871,262)	(112,028)	(6,887)	(20,336)	(39,299)	-	(2,922,670)	
	<u>\$ 76,027</u>	<u>\$ 553,125</u>	<u>\$ 1,193,926</u>	<u>\$ 59,105</u>	<u>\$ 6,636</u>	<u>\$ 6,073</u>	<u>\$ 15,495</u>	<u>\$ 1,830,031</u>	<u>\$ 3,740,418</u>	
1月1日	\$ 76,027	\$ 553,125	\$ 1,193,926	\$ 59,105	\$ 6,636	\$ 6,073	\$ 15,495	\$ 1,830,031	\$ 3,740,418	
增添	-	-	707	-	-	-	-	866,430	867,137	
處分	-	-	(24,217)	-	-	(65)	(167)	-	(24,449)	
移轉(註)	-	3,180	210,190	4,165	1,749	3,256	9,400	(235,155)	(3,215)	
折舊費用	-	(77,039)	(171,058)	(15,273)	(1,724)	(1,650)	(4,893)	-	(271,637)	
淨兌換差額	-	7,432	15,458	891	78	74	131	24,496	48,560	
12月31日	<u>\$ 76,027</u>	<u>\$ 486,698</u>	<u>\$ 1,225,006</u>	<u>\$ 48,888</u>	<u>\$ 6,739</u>	<u>\$ 7,688</u>	<u>\$ 19,966</u>	<u>\$ 2,485,802</u>	<u>\$ 4,356,814</u>	
12月31日										
成本	\$ 76,027	\$ 1,447,513	\$ 3,198,328	\$ 177,651	\$ 15,391	\$ 29,485	\$ 63,553	\$ 2,485,802	\$ 7,493,7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960,816)	(1,973,321)	(128,763)	(8,652)	(21,797)	(43,587)	-	(3,136,936)	
	<u>\$ 76,027</u>	<u>\$ 486,697</u>	<u>\$ 1,225,007</u>	<u>\$ 48,888</u>	<u>\$ 6,739</u>	<u>\$ 7,688</u>	<u>\$ 19,966</u>	<u>\$ 2,485,802</u>	<u>\$ 4,356,814</u>	

註：合計數係移轉至無形資產科目項下。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防治污染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機器設備	設備	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5,106	\$ 1,428,022	\$ 2,685,684	\$ 155,496	\$ 10,869	\$ 28,878	\$ 49,970	\$ 320,547	\$ 4,754,5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03,139)	(1,777,032)	(100,273)	(7,152)	(21,876)	(35,602)	-	(2,745,074)	
	<u>\$ 75,106</u>	<u>\$ 624,883</u>	<u>\$ 908,652</u>	<u>\$ 55,223</u>	<u>\$ 3,717</u>	<u>\$ 7,002</u>	<u>\$ 14,368</u>	<u>\$ 320,547</u>	<u>\$ 2,009,498</u>	
1月1日	\$ 75,106	\$ 624,883	\$ 908,652	\$ 55,223	\$ 3,717	\$ 7,002	\$ 14,368	\$ 320,547	\$ 2,009,498	
增添	-	2,385	1,520	554	-	-	-	2,044,160	2,048,619	
處分	-	-	(9,637)	-	(291)	(43)	(57)	-	(10,028)	
移轉(註)	921	5,002	460,738	16,167	4,428	331	6,189	(533,341)	(39,565)	
折舊費用	-	(74,887)	(161,375)	(12,435)	(1,205)	(1,166)	(4,945)	-	(256,013)	
淨兌換差額	-	(4,258)	(5,972)	(404)	(13)	(51)	(60)	(1,335)	(12,093)	
12月31日	<u>\$ 76,027</u>	<u>\$ 553,125</u>	<u>\$ 1,193,926</u>	<u>\$ 59,105</u>	<u>\$ 6,636</u>	<u>\$ 6,073</u>	<u>\$ 15,495</u>	<u>\$ 1,830,031</u>	<u>\$ 3,740,418</u>	
12月31日	\$ 76,027	\$ 1,425,983	\$ 3,065,188	\$ 171,133	\$ 13,523	\$ 26,409	\$ 54,794	\$ 1,830,031	\$ 6,663,088	
成本	\$ 76,027	\$ 1,425,983	\$ 3,065,188	\$ 171,133	\$ 13,523	\$ 26,409	\$ 54,794	\$ 1,830,031	\$ 6,663,0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72,858)	(1,871,262)	(112,028)	(6,887)	(20,336)	(39,299)	-	(2,922,670)	
	<u>\$ 76,027</u>	<u>\$ 553,125</u>	<u>\$ 1,193,926</u>	<u>\$ 59,105</u>	<u>\$ 6,636</u>	<u>\$ 6,073</u>	<u>\$ 15,495</u>	<u>\$ 1,830,031</u>	<u>\$ 3,740,418</u>	

註：合計數係移轉至無形資產科目項下。

1.有關本集團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金額為\$13,289，資本化利息之淨利率區間為 3.71%～8.18%。(民國 110 年度無此情形)。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5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29,193	\$ 27,288
房屋	372	593
機器設備	1,529	1,311
	<u>\$ 31,094</u>	<u>\$ 29,192</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975	\$ 1,962
房屋	420	332
機器設備	2,403	2,620
	<u>\$ 4,798</u>	<u>\$ 4,914</u>

3.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320及\$5,636。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81</u>	<u>\$ 58</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321</u>	<u>\$ 826</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231</u>	<u>\$ 329</u>

5.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543及\$5,371。

6.有關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土地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建物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或承租人須提供殘值保證。

2.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2,797及\$3,168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2,797	\$ 3,168

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	\$ -	\$ 1,719
112年	918	845
113年	901	828
114年	423	828
115年以後	78	36
	<u>\$ 2,320</u>	<u>\$ 4,256</u>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催收款項	\$ 8,877	\$ 8,001
減：備抵損失	(8,877)	(8,001)
存出保證金	75,889	30,489
其他	16,970	18,295
	<u>\$ 92,859</u>	<u>\$ 48,784</u>

1. 有關本集團將存出保證金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1) 子公司柏承昆山與如皋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如皋」)於民國 108 年 12 月簽訂投資協議書，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A. 如皋有償提供如皋經濟技術開發區之土地約 200 畝予柏承昆山，作為廠房興建之處並協助建廠，而柏承昆山承諾在如皋經濟技術開發區設立公司「柏承南通」。

B. 此投資項目計畫分為兩期，兩期投資額各為人民幣 8 億元，預計用地第一期計畫為 120 畝地及第二期計畫為 80 畝地。

C. 柏承昆山及如皋協議於建廠完成後，由柏承南通購回廠房，另訂三方合作協議擬定相關細節，請詳第(2)點說明。

(2) 子公司柏承昆山與如皋及江蘇皋開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皋開」)於民國 109 年 2 月簽訂三方合作協議，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A. 皋開係為如皋之投資公司，皋開擬設立 SPV 公司，由 SPV 公司根據柏承昆山訂定之要求完成柏承南通之廠房建設，並在建造完成後 5 年內將 SPV 公司之全部股權以掛牌轉讓方式轉讓予柏承南通。

B. 柏承南通提供人民幣 600 萬元之履約保證金予皋開，另當第一期計畫交付使用日後，柏承南通須提供約建設成本的 30% 作為後期履約保證金及履約擔保。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769,688	1.80%-3.80%	定期存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信用借款	626,906	3.60%-6.55%	無
	<u>\$ 1,396,594</u>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706,913	1.05%-4.00%	定期存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信用借款	888,941	1.30%-4.20%	無
	<u>\$ 1,595,854</u>		

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柏承香港與台北永豐銀行所簽訂之借款合同，主要限制條款如下：

(1)柏承集團於本行最近三個月存款平均餘額不低於美金 20 萬元(不含設質或備償存款)，若未達成則可動用額度上限降為美金 50 萬元，待次月檢視符合後始可恢復原額度。

(2)柏承昆山短期擔保放款額度債務餘額達美元 100 萬元方可動用柏承香港短期放款/進出口授信額度。

2.民國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柏承昆山與台北永豐銀行所簽訂之借款合同，主要限制條款如下：

(1)柏承集團應維持負債比率在 150%(含)以下，此比率限制每半年審閱一次，係根據借款人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若未達成則須出具檢討報告並取得法金授信風險管理處同意後額度始能新增動用。

(2)柏承集團於本行最近三個月存款平均餘額不低於美金 20 萬元(不含設質或備償存款)，若未達成則可動用額度上限降為美金 100 萬元，待次月檢視符合後始可恢復原額度。

3.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有違反上述限制條款而造成額度修改之情事。

(十二)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2,066	\$ 158,814
應付加工費	75,030	88,754
應付消耗品	42,920	34,893
應付設備工程款	975,434	1,121,295
應付維修費	51,554	50,521
應付營業稅	20,405	34,886
應付佣金	19,742	18,937
應付水電瓦斯費	7,479	9,264
其他	106,966	79,734
	<u>\$ 1,451,596</u>	<u>\$ 1,597,098</u>

(以下空白)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美金借款	美金1,500仟元借款自110年8月16日至113年8月15日，並按每三個月付息及自第七個月起以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7.06%	無	\$ 32,235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15,700仟元借款自111年3月28日至114年3月27日，並按月付息	3.71%	定期存款	69,206
信用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4,000仟元借款自111年8月16日至112年9月15日，每季20日結息，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3.70%	無	17,632
信用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4,000仟元借款自111年11月15日至112年12月14日，每季20日結息，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3.70%	無	17,632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12,200仟元借款自111年9月23日至114年9月22日，並按月付息	3.71%	定期存款	53,778
其他長期借款				
擔保美金借款	美金3,350仟元借款自111年2月25日至114年2月25日，並按月付息及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5.10%	存出保證金	77,057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10,556仟元借款自110年4月29日至113年4月29日，並按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7.10%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21,344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36,944仟元借款自110年7月27日至113年7月26日，並按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6.82%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84,672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26,750仟元借款自111年5月7日至114年5月7日，並按月付息及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7.13%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88,255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10,100仟元借款自111年7月4日至114年7月4日，按月付息，並按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8.14%	機器設備	36,557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10,100仟元借款自111年8月15日至114年8月15日，按月付息，並按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8.18%	機器設備	36,370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20,200仟元借款自111年9月13日至114年9月13日，按月付息，並按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8.18%	機器設備	72,519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20,200仟元借款自111年11月17日至114年11月16日，按月付息，並按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5.88%	機器設備	96,762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26,750仟元借款自111年10月25日至114年10月25日，按月付息，並按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6.29%	機器設備	109,286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20,000仟元借款自111年12月19日至114年12月19日，按月付息，並按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5.75%	機器設備	
				94,594
				907,89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64,738)
				\$ 543,16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美金借款	美金1,500仟元借款自110年8月16日至113年8月15日，並按每三個月付息及自第七個月起以每三個月分期償還本金	2.14%	無	\$ 41,544
其他長期借款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10,556仟元借款自110年4月29日至113年4月29日，並按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7.10%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35,852
擔保人民幣借款	人民幣36,944仟元借款自110年7月27日至113年7月26日，並按每兩個月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6.82%	機器設備及存出保證金	133,104
				210,5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64,477)
				\$ 146,023

(十四)淨確定福利負債

-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586	\$ 71,6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378)	(46,4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208	\$ 25,200

(2)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71,679	(\$ 46,479)	\$ 25,200
当期服務成本	390	-	390
利息費用(收入)	<u>538</u>	<u>(358)</u>	<u>180</u>
	<u>72,607</u>	<u>(46,837)</u>	<u>25,7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383)	(3,38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657)	-	(3,657)
經驗調整	<u>1,763</u>	<u>-</u>	<u>1,763</u>
	<u>(1,894)</u>	<u>(3,383)</u>	<u>(5,277)</u>
提撥退休基金	-	(2,285)	(2,285)
支付退休金	<u>(127)</u>	<u>127</u>	<u>-</u>
12月31日餘額	<u>\$ 70,586</u>	<u>(\$ 52,378)</u>	<u>\$ 18,208</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69,765	(\$ 44,475)	\$ 25,290
当期服務成本	409	-	409
利息費用(收入)	<u>244</u>	<u>(160)</u>	<u>84</u>
	<u>70,418</u>	<u>(44,635)</u>	<u>25,7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632)	(63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155	-	3,15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27)	-	(2,527)
經驗調整	<u>1,892</u>	<u>-</u>	<u>1,892</u>
	<u>2,520</u>	<u>(632)</u>	<u>1,888</u>
提撥退休基金	-	(2,471)	(2,471)
支付退休金	<u>(1,259)</u>	<u>1,259</u>	<u>-</u>
12月31日餘額	<u>\$ 71,679</u>	<u>(\$ 46,479)</u>	<u>\$ 25,200</u>

-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4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250%	2.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434)	\$ 1,480	\$ 1,430	(\$ 1,392)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07)	\$ 1,663	\$ 1,597	(\$ 1,55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5)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6)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52,674
1-5年	19,203
5-10年	14,246
	<u>\$ 86,123</u>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按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提撥比例皆為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4,452 及\$23,600。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 1.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昆山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公允價值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11.30	10,526仟股	(1)	(1)(3)	12.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11.30	11,460仟股	(2)	(2)(3)	11.86

- (1)自認購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後兩年為鎖定期，並於鎖定期後分五年既得，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子公司柏承昆山指定轉讓合夥企業員工，未轉讓之投資份額由本集團全數以當時投入之金額買回，惟已獲配之股利無須返回。
- (2)自認購之日起至公司上市後四年為鎖定期，並於鎖定期後分四年既得，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其投資份額由子公司柏承昆山指定轉讓合夥企業員工，未轉讓之投資份額由本集團全數以當時投入之金額買回，惟已獲配之股利無須返回。
- (3)本次發行投資份額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資訊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21,986	21,986
本期給與	-	-
本期返還	(6,962)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15,024	21,986

- 3.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昆山給與日所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評價。

4.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之酬勞費用分別為\$1,230 及\$12,118。

(十六)股本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分為300,000 仟股(前項股份總額保留\$200,000，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而流通在外股數為 113,3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庫藏股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及民國 111 年 9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收回庫藏股總股數計 2,669 仟股，金額計\$57,879，並分別於民國 111 年 8 月及民國 11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總股數計 1,669 仟股及 1,000 仟股，其中 1,669 仟股業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辦理變更登記竣事，餘 1,000 仟股於民國 112 年 1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退還現金\$128,915，計 12,891 仟股，並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案，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且於民國 110 年 11 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減資股款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發放完畢。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2.本公司將考量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90%。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157,505。
- 5.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及 110 年 8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每股股利		每股股利	
	金 額	(元)	金 額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6,310		\$ 33,658	
特別盈餘公積	27,317		9,848	
現金股利	116,023	\$ 1.00	64,457	\$ 0.50

- 6.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盈虧撥補議案，並依法令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計\$37,16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議案，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虧撥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068,065	\$ 3,699,293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度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914,738	\$ 2,084,171	\$ 245,012	\$ 3,243,92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175,856)	—	(175,856)
部門收入	\$ 914,738	\$ 1,908,315	\$ 245,012	\$ 3,068,065
110年度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1,125,796	\$ 2,490,288	\$ 228,877	\$ 3,844,96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	(145,668)	—	(145,668)
部門收入	\$ 1,125,796	\$ 2,344,620	\$ 228,877	\$ 3,699,293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14,984	\$ 4,310	\$ 3,386

3. 本集團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收入分別計 \$1,883 及 \$2,627。

(二十)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994	\$ 14,2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3,837	617
	\$ 13,831	\$ 14,825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2,797	\$ 3,168
股利收入	10	5
其他	70,117	92,190
	\$ 72,924	\$ 95,363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 14)	(\$ 3,468)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353)	18,0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59,392)	38,244
什項支出	(7,536)	(15,576)
	<u>(\$ 80,295)</u>	<u>\$ 37,206</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75,600	\$ 47,541
其他財務費用	81	58
	<u>\$ 75,681</u>	<u>\$ 47,599</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 存貨之變動	\$ 1,177,282	\$ 1,368,290
員工福利費用	707,825	675,696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276,435	260,927
加工費用	261,040	318,332
水電瓦斯費	233,472	220,461
修繕費用	151,166	167,668
佣金費用	50,752	55,466
攤銷費用	15,700	12,39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8,898	4,056
其他費用	278,732	215,424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3,181,302</u>	<u>\$ 3,298,719</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570,988	\$ 585,237
勞健保費用	43,973	32,182
退休金費用	45,022	24,093
其他用人費用	47,842	34,184
	<u>\$ 707,825</u>	<u>\$ 675,696</u>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酬勞不高於1%。
- 2.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5,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9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1年度係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並參酌以前年度發放比例及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		
所得稅	\$ 11,400	\$ 36,1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72	11,431
以前年度所得稅		
高估數	(6,939)	(1,504)
當期所得總額	13,633	46,07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32,811)	67,311
遞延所得稅總額	(32,811)	67,31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9,178)	\$ 113,38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056	(\$ 378)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5,081	\$ 129,25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1,973	(21,390)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6,797	1,62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5,100)	(6,0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939)	(1,5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72	11,43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9,178)	\$ 113,385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4,767	\$ 132	\$ -	\$ 4,899
存貨跌價損失	6,428	359	-	6,7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1,042	15	-	1,057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6,253	-	(1,056)	5,1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9	(74)	-	165
未休假獎金	1,793	83	-	1,876
其他	1,702	26	-	1,728
-虧損扣抵	<u>32,845</u>	<u>484</u>	<u>-</u>	<u>33,329</u>
小計	<u>55,069</u>	<u>1,025</u>	<u>(1,056)</u>	<u>55,03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應計退休金	(565)	(343)	-	(908)
採用權益法之海外				
投資利益	(119,255)	32,129	-	(87,126)
小計	<u>(119,820)</u>	<u>31,786</u>	<u>-</u>	<u>(88,034)</u>
	<u>(\$ 64,751)</u>	<u>\$ 32,811</u>	<u>(\$ 1,056)</u>	<u>(\$ 32,996)</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7,387	(\$ 2,620)	\$ -	\$ 4,767
存貨跌價損失	2,851	3,577	-	6,4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2,552	(1,510)	-	1,042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5,875	-	378	6,2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39	-	239
未休假獎金	1,712	81	-	1,793
其他	-	1,702	-	1,702
-虧損扣抵	53,275	(20,430)	-	32,845
小計	73,652	(18,961)	378	55,06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應計退休金	(169)	(396)	-	(565)
採用權益法之海外				
投資利益	(71,163)	(48,092)	-	(119,25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8)	138	-	-
小計	(71,470)	(48,350)	-	(119,820)
	\$ 2,182	(\$ 67,311)	\$ 378	(\$ 64,751)

4. 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單位：人民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	\$ 93,383	\$ 24,179	\$ -	114
105	17,915	17,915	-	115
110	1,497	1,497	1,497	120
111	42,332	42,332	42,332	121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	\$ 93,383	\$ 32,491	\$ -	114
105	17,915	17,915	-	115
110	1,497	1,497	1,497	120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盈餘

		111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虧損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 147,305)	114,245	(\$ 1.29)
		110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64,608	126,583	\$ 2.8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364,608	126,5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4,608	127,100	\$ 2.87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3,922	\$ 2,009,054
加：期初應付設備工程款	1,121,295	188,559
減：期末應付設備工程款	(975,434)	(1,121,295)
本期支付現金	\$ 1,009,783	\$ 1,076,318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364,738	\$ 64,477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595,854	\$ 210,500	\$ 9,077	\$ 4,122	\$ 1,819,55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248,781)	683,831	(864)	(3,910)	430,2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9,521	13,568	122	7	63,21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6,320	6,320
12月31日	<u>\$ 1,396,594</u>	<u>\$ 907,899</u>	<u>\$ 8,335</u>	<u>\$ 6,539</u>	<u>\$ 2,319,367</u>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853,814	\$ 130,150	\$ 7,406	\$ 2,673	\$ 994,0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53,636	81,429	1,719	(4,158)	832,6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596)	(1,079)	(48)	(2)	(12,72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5,609	5,609
12月31日	<u>\$ 1,595,854</u>	<u>\$ 210,500</u>	<u>\$ 9,077</u>	<u>\$ 4,122</u>	<u>\$ 1,819,5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關係人交易對象均為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相關交易業已沖銷。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517	\$ 12,258
退職後福利	35	22
	<u>\$ 14,552</u>	<u>\$ 12,28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 230,325	\$ 220,632	
金融資產-流動			借款擔保
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存款-保證金	-	6,844	匯票保證
銀行存款-質押定期存款	17,632	-	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9,019	588,180	借款擔保
使用權資產	24,492	25,004	借款擔保
存出保證金(表列)			借款擔保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022	20,851	履約保證金
	<u>\$ 1,455,490</u>	<u>\$ 861,51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49,283	\$ 1,728,025

2.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160	\$ 1,728

3.背書及保證

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借款提供保證情況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61,420	\$ 110,720
柏承(南通)微電子有限公司	1,336,952	470,160
柏承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732,622	466,320
	<u>\$ 2,130,994</u>	<u>\$ 1,047,200</u>

4.柏承昆山與如皋簽訂投資協議書，合約主要內容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5.柏承昆山與如皋及皋開簽訂三方合作協議，合約主要內容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昆山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辦理減資變更登記完成，實收資本額由人民幣 331,000 仟元減少至人民幣 324,040 仟元。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南通於民國 112 年 3 月 9 日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簽訂擔保借款合同，借款額度為人民幣 248,000 仟元，由柏承南通提供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並由子公司-柏承昆山作為擔保人。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業已動用人民幣 200,000 仟元。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 1.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會以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 2.本集團利用負債權益比率(負債淨額/權益總額)以監控資本，本集團民國 111 年資本管理之策略與民國 110 年相同，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2,304,493	\$ 1,806,35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50,831)	(899,983)
債務淨額	1,653,662	906,371
總權益	2,527,881	2,804,611
總資本	\$ 4,181,543	\$ 3,710,982
負債權益比率	65.42%	32.32%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161	\$ 114,5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0,831	\$ 899,9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325	220,632
應收票據	55,483	13,786
應收帳款	1,021,316	1,228,337
其他應收款	9,949	5,919
存出保證金	75,889	30,489
其他流動資產	26,796	15,860
	<u>\$ 2,070,589</u>	<u>\$ 2,415,00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6,594	\$ 1,595,854
應付票據	13,581	40,010
應付帳款	457,596	428,014
其他應付帳款	1,451,596	1,597,09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07,899	210,500
存入保證金	8,335	9,077
	<u>\$ 4,235,601</u>	<u>\$ 3,880,553</u>
租賃負債	<u>\$ 6,539</u>	<u>\$ 4,122</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07	30.7100	\$ 110,771
美金：人民幣	6,706	6.9669	205,941
歐元：新台幣	6	32.7200	196
人民幣：新台幣	1	4.4080	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	30.7100	430
美金：人民幣	11,285	6.9669	346,562
日幣：人民幣	42,034	0.0527	9,811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75	27.6800	\$ 60,204
美金：人民幣	4,539	6.3720	125,640
人民幣：新台幣	76,125	4.3440	330,6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69	27.6800	10,214
美金：人民幣	18,325	6.3720	507,236
日幣：人民幣	58,920	0.0554	14,189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3,353)及\$18,006。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08	\$ -
美金：人民幣	1%	2,059	-
歐元：新台幣	1%	2	-
人民幣：新台幣	1%	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	-
美金：人民幣	1%	3,466	-
日幣：人民幣	1%	98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02	\$ -
美金：人民幣	1%		1,256	-
人民幣：新台幣	1%		3,30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02	-
美金：人民幣	1%		5,072	-
日幣：人民幣	1%		142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5 及 \$1,14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B. 當美元借款利率上升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32 及 \$4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人民幣借款利率上升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582 及 \$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1.08%	3.09%-43.20%	15.89%-67.61%	74.34%-89.29%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09,281	\$ 13,562	\$ 12,135	\$ 3,454	\$ 29,523	\$1,067,955
備抵損失	\$ 3,909	\$ 4,439	\$ 5,850	\$ 2,918	\$ 29,523	\$ 46,639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8%	3.09%-22.20%	15.89%-51.59%	74.34%-94.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14,046	\$ 12,922	\$ 12,848	\$ 1,067	\$ 5,069	\$1,245,952
備抵損失	\$ 5,913	\$ 1,378	\$ 4,252	\$ 1,003	\$ 5,069	\$ 17,615

H.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7,615
提列減損損失	28,8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90)
匯率影響數	216
12月31日	<u>\$ 46,639</u>
	110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3,009
提列減損損失	4,05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0,107)
匯率影響數	657
12月31日	<u>\$ 17,615</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28,898 及 \$4,056。

(3)流動性風險

-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650,831 及 \$899,98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339,288	\$ 299,667
一年以上到期	15,212	-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645,760	577,840
一年以上到期	-	47,784
	<u>\$ 1,000,260</u>	<u>\$ 925,291</u>

D.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進行分析。

除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並於一年內到期外，餘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詳下表所述：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423,209	\$ -	\$ -
租賃負債	2,977	3,733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10,096	467,153	113,58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8,335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618,850	\$ -	\$ -
租賃負債	2,463	1,748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6,354	88,858	66,6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9,077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

本集團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11	\$ -	\$ 55,050	\$ 55,161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3	\$ -	\$ 114,450	\$ 114,553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14,45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400)
12月31日	\$ 55,050
	110年
	權益工具
1月1日	\$ 76,20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50
12月31日	\$ 114,450

6.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5,05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類比公司之股價 淨值比、未於公 開市場交易之流 通性折價	-	類比公司之股價淨 值比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未於公開市場交易 之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4,45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類比公司之股價 淨值比、未於公 開市場交易之流 通性折價	-	類比公司之股價淨 值比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未於公開市場交易 之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 9.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股價淨值比或市場流通性折價增加或減少 0.1%，則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本期損益無重大影響。

(四)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經評估本集團之營運未受疫情及相關防疫措施產生重大影響，同時針對防止疫情傳播影響公司營運，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中，其中除本期損益係按民國 111 年度各月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印刷電路板的製造及銷售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辦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係根據稅前損益為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部收入	\$ 3,243,921	\$ 3,844,961
內部部門收入	(175,856)	(145,668)
部門收入	<u>\$ 3,068,065</u>	<u>\$ 3,699,293</u>
稅前利益	<u>(\$ 182,458)</u>	<u>\$ 500,369</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		
部門總資產	<u>\$ 6,898,009</u>	<u>\$ 6,889,079</u>
部門總負債	<u>\$ 4,370,128</u>	<u>\$ 4,084,468</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辦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之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產品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印刷電路板	\$ 3,068,065	\$ 3,699,293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914,738	\$ 343,578	\$ 1,125,796	\$ 335,868
中國大陸	1,908,315	4,122,728	2,344,620	3,465,222
美 洲	52,917	-	72,804	-
東 南 亞	86,607	-	65,140	-
其 他	105,488	-	90,933	-
合 計	\$ 3,068,065	\$ 4,466,306	\$ 3,699,293	\$ 3,801,090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銷貨收入占合併總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G客戶	\$ 966,896	32	\$ 1,092,447	30
H客戶	349,457	11	411,316	11

附表一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管 理性質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資金金額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3、4及5)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3、4及5)	備註
										往來金額	業務 往來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Y	\$ 132,240	\$ 132,240	\$ 132,240	4%	短期融通資 金	-	-	\$ -	-	\$ -	
1	柏承科技(香港)有 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Y	\$ 228,300	\$ -	\$ -	-	業務往來 金	-	-	\$ -	-	\$ -	228,300

註1：編修額之說明如下：

(1)除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或銀行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但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不受此限制。

註3：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編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5：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及總貸與金額，均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子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屬外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公司名稱									保證(註7)	保證(註7)	保證(註7)	備註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	\$ 2,351,466	\$ 121,760	\$ 61,420	-	2.61	\$ 2,351,466	Y	N	N	N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2	2,351,466	48,330	46,065	32,246	1.96	2,351,466	Y	N	Y	Y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2	2,351,466	193,320	184,260	122,840	7.84	2,351,466	Y	N	Y	Y	
1	PIOTEC (BVI) CO., LTD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2	895,484	96,660	92,130	-	5.14	895,484	N	N	Y	Y	
2	PIOTEC (CAYMAN) CO., LTD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2	838,282	144,990	138,195	-	8.24	838,282	N	N	Y	Y	
3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2	5,327,714	1,152,692	1,152,692	651,569	10.82	5,327,714	N	N	Y	Y	
4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3	564,671	447,300	440,800	130,918	39.03	564,671	N	N	Y	Y	
5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 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3	42,579	16,191	15,432	-	18.12	42,579	N	N	Y	Y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類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門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從速書銷售及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背書保證程序如下：

- (1)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淨值100%為限。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當期淨值200%，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200%。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昆山)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3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淨值30%為限。
-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科技(昆山)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淨值5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由董事會依公開帳行公司實收資本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列入後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列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列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列示。

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類別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關聯公司金融資產-流動	1,675	\$ 111	111
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備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關聯公司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55,050	3.8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託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歸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 130,643)	5.93	註1	註1	註1	\$ 16,260	2.01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130,643	100.00	註1	註1	註1	(16,260)	(98.09)

註1：係以無價差方式進銷貨，並視資金狀況予以收付款。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 132,803(註)	不適用	\$ -	不適用	\$ -	-	\$ -

附表五

註：係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之餘額。

附 表 六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2,803	註5	1.93
1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563	註5	0.02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260	註4	0.24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0,643	註4	4.26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167	註6	0.07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0,194	註6	0.34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8,897	註4	0.62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2,026	註7	0.33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4,925	註8	0.4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關係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子公司。

(2)母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依成本無償方式銷售，並於銷售完成後視資金狀況予以收付。

註5：係母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之款項，其利息按年利率為收取。

註6：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諮詢費。

註7：係代墊關係人款項。

註8：主要係子公司開設攤位使用分攤費用。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度			帳面金額	實損益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O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事業	\$ 1,104,774	\$ 1,104,774	28,560,000	100.00	\$ 1,790,908	(\$ 160,645)	
PLOTECH (BVI) CO., LTD.	PLOTECH (CAMBIA) CO., LTD.	柬埔寨群島	轉投資事業	1,048,875	1,048,875	32,967,400	100.00	1,676,563	(162,39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印刷電路板之銷售業務	90,417	90,417	-	100.00	85,138	689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八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金額	美金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金額	美金	備註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生產銷售業務	\$ 1,459,048	1	-	\$ -	\$ 860,826	\$ 174,586	90.85	\$ (158,611)	\$ 1,599,484	\$ -	-	註2、3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生產銷售業務	1,322,400	3	-	-	-	(187,187)	90.85	(170,059)	1,026,006	-	-	註2、4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金額	美金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60,826	\$ 542,319	\$ 542,319	\$ 1,516,72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現有大陸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做評價及揭露。
- 註3：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PLORECH(CAYMAN) CO., LTD.再投資大陸。
- 註4：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附表九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實況—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新(增)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無擔保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	-	\$	-	\$	-	\$	銀行融資額度	\$	\$	4%	\$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84,260	銀行融資額度	132,240	132,240	-	-	-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46,065	銀行融資額度	-	-	-	-	-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學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91,737	9.52%
李育良	8,671,246	7.58%
實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479,300	10.91%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為新台幣 68,535 仟元及新台幣 13,460 仟元。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等相關產品，近年科技快速變遷，產品可能因景氣衰退，供過於求，加上市場競爭激烈導致產品價格變動較快，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由於存貨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且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所持有之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瞭解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理過時存貨之有效性。
- 2.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 3.測試期末存貨之帳面價值，抽查確認用以計算淨變現價值之銷售價格、銷售費用率及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

銷貨收入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84,652 仟元，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

柏承科技主要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等相關產品，銷售客戶多為長期穩定合作之知名企業，由於產業競爭激烈柏承科技仍不斷開發客戶端市佔率，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整體銷貨收入比例較高，故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對於柏承科技個體報表影響重大，且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瞭解並測試重大交易對象之徵授信流程，確認重大新增交易對象業經適當核准並對新增前十大銷貨客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檢視相關產業等資訊。
- 2.取得並抽核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 3.取得並抽核前十大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及交易原始憑證。
- 4.函證前十大新增交易對象之應收帳款。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

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

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憲正

陳憲正

會計師

王方瑜

王方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10 年 12 月 31 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6,533	5	\$ 428,70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及十二(三)				
	產－流動		111	-	10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719	-	9,6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21,487	8	288,073	9
1200	其他應收款		2,527	-	5,34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32,803	5	-	-
130X	存貨	六(四)	55,075	2	95,060	3
1410	預付款項		5,552	-	6,01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7,807	20	832,967	2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55,050	2	114,450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790,968	65	1,900,122	6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329,389	12	323,635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6,277	-	3,643	-
1780	無形資產		915	-	1,5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0,708	1	11,38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789	-	7,25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02,096	80	2,362,048	74
1XXX	資產總計		\$ 2,769,903	100	\$ 3,195,015	100

(續次頁)

柏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60,000	2	\$	119,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10,855	-		4,242	-
2150	應付票據			13,581	1		5,789	-
2170	應付帳款			100,059	4		110,087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17,106	4		142,91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964	-		45,25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2,660	-		2,19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26	-		1,07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7,551	11		430,559	1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88,034	3		119,820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3,644	-		1,47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9,208	1		26,20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0,886	4		147,495	5
2XXX	負債總計			418,437	15		578,054	18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133,540	41		1,160,230	3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18,559	12		325,463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46,087	5		109,777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4,670	7		167,35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701,789	25		1,048,808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43,179)	(5)	(	194,670)	(6)
3XXX	權益總計			2,351,466	85		2,616,961	8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69,903	100	\$	3,195,01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洪宗義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110 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884,652	100	\$ 1,051,0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十一)	(769,978)	(87)	(803,276)	(76)
5900 營業毛利		114,674	13	247,762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43,267)	(5)	(44,729)	(4)
6200 管理費用		(51,958)	(5)	(57,885)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5,225)	(10)	(102,614)	(10)
6900 營業利益		19,449	3	145,14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702	1	7,68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20,232	2	28,17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50,280)	(6)	39,280	4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972)	-	(2,14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60,645)	(18)	240,458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5,963)	(21)	313,446	30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166,514)	(18)	458,594	4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二)	19,209	2	(93,986)	(9)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47,305)	(16)	\$ 364,608	3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5,277	-	\$ 1,8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056)	-	37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221	-	(1,51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491	6	(27,317)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1,491	6	(27,317)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5,712	6	(\$ 28,82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1,593)	(10)	\$ 335,781	32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本期(淨損)淨利		(\$ 1.29)		2.88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本期(淨損)淨利		(\$ 1.29)		2.8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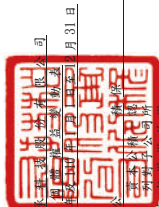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洪宗義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盈		本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景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價	行	普	通	股	本	公	積	一	盈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景	權	益	總	額		
附註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洪宗義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166,514)	\$ 458,59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	52,394
各項攤提	六(二十)	7,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 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	59,392
利息費用	六(十九)	972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7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六(五)	160,6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5,940	7,208
應收帳款	66,586	(33,644)
其他應收款	2,821	(2,518)
存貨	39,985	(42,889)
預付款項	466	(8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613	2,741
應付票據	7,792	2,056
應付帳款	(10,028)	6,413
其他應付款	(17,269)	12,912
其他流動負債	1,252	(96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17)	(1,9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1,074	174,296
收取之利息	5,702	7,681
支付之利息	(1,014)	(2,127)
支付之所得稅	(57,252)	(20,1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8,510	159,6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六(五)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四)	(63,2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66)	(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32,803)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568)	(6,3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04,096)	327,8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五)	367,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五)	(426,000)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二)	(57,87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3,68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16,023)
現金減資	六(十二)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6,587)	(247,3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2,173)	240,2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8,706	188,4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6,533	\$ 428,7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齊良



經理人：洪宗義



會計主管：洪玉芬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印刷電路板、電子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與印刷電路版及底片設計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於民國 92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just 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

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4年 ~ 56年
機器設備	3年 ~ 6年
防治污染設備	4年 ~ 6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4年 ~ 6年
其他設備	4年 ~ 6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
-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為，租賃給付係指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為，成本係指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為，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為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為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為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為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為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於原始認為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為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

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時。當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30 至 18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4	\$ 28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7,960	141,178
定期存款	58,349	287,239
	<u>\$ 146,533</u>	<u>\$ 428,70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	\$ 2
評價調整	109	101
	<u>\$ 111</u>	<u>\$ 103</u>
非流動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107,000	\$ 107,000
評價調整	(51,950)	7,450
	<u>\$ 55,050</u>	<u>\$ 114,45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	(\$ 6)
非上市櫃股票	(59,400)	38,250
	<u>(\$ 59,392)</u>	<u>\$ 38,244</u>

2. 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719	\$ 9,659
應收帳款	227,157	293,789
減：備抵損失	(5,670)	(5,716)
	<u>\$ 221,487</u>	<u>\$ 288,073</u>

1. 本公司應收票據均未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277,012。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719 及 \$9,659；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21,487 及 \$288,073。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相關應收帳款及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700	\$ -	\$ 19,700
物料	4,690	-	4,690
在製品	26,499	(9,344)	17,155
製成品	17,483	(4,116)	13,367
商品	163	-	163
	<u>\$ 68,535</u>	<u>(\$ 13,460)</u>	<u>\$ 55,075</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9,018	\$ -	\$ 29,018
物料	5,294	-	5,294
在製品	34,688	(9,343)	25,345
製成品	37,090	(2,616)	34,474
商品	929	-	929
	<u>\$ 107,019</u>	<u>(\$ 11,959)</u>	<u>\$ 95,06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68,478	\$ 800,287
存貨跌價損失	1,500	3,000
存貨盤虧(盈)	-	(11)
	<u>\$ 769,978</u>	<u>\$ 803,276</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PLOTECH(BVI)CO., LTD.	<u>\$ 1,790,968</u>	<u>\$ 1,900,122</u>

-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 (\$160,645)及\$240,458，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 3.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4.本公司之子公司 PLOTECH(BVI)CO.LTD.於民國 110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美金為\$15,049,305，本公司仍持有 100%股權。
- 5.本公司之子公司 FIRM GROUND INVESTMENT LIMITED 於民國 110 年 5 月清算完結。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防治污染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76,027	\$ 179,654	\$ 722,375	\$ 10,509	\$ 5,074	\$ 4,960	\$ 29,336	\$ 31,507	\$ 1,059,442
累計折舊	-	(115,914)	(578,545)	(9,778)	(3,779)	(4,149)	(23,642)	-	(735,807)
	<u>\$ 76,027</u>	<u>\$ 63,740</u>	<u>\$ 143,830</u>	<u>\$ 731</u>	<u>\$ 1,295</u>	<u>\$ 811</u>	<u>\$ 5,694</u>	<u>\$ 31,507</u>	<u>\$ 323,635</u>
<u>111年</u>									
1月1日	\$ 76,027	\$ 63,740	\$ 143,830	\$ 731	\$ 1,295	\$ 811	\$ 5,694	\$ 31,507	\$ 323,635
增添	-	-	-	-	-	-	-	54,715	54,715
移轉(註)	-	666	54,954	-	-	190	2,103	(58,165)	(252)
本期處分(成本)	-	-	(27,669)	-	-	-	(764)	-	(28,433)
本期處分(累計折舊)	-	-	27,669	-	-	-	764	-	28,433
折舊費用	-	(3,628)	(42,014)	(282)	(467)	(260)	(2,058)	-	(48,709)
12月31日	<u>\$ 76,027</u>	<u>\$ 60,778</u>	<u>\$ 156,770</u>	<u>\$ 449</u>	<u>\$ 828</u>	<u>\$ 741</u>	<u>\$ 5,739</u>	<u>\$ 28,057</u>	<u>\$ 329,389</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76,027	\$ 180,319	\$ 749,660	\$ 10,509	\$ 5,074	\$ 5,150	\$ 30,636	\$ 28,057	\$ 1,085,432
累計折舊	-	(119,541)	(592,890)	(10,060)	(4,246)	(4,409)	(24,897)	-	(756,043)
	<u>\$ 76,027</u>	<u>\$ 60,778</u>	<u>\$ 156,770</u>	<u>\$ 449</u>	<u>\$ 828</u>	<u>\$ 741</u>	<u>\$ 5,739</u>	<u>\$ 28,057</u>	<u>\$ 329,389</u>

註：合計數係移轉至無形資產科目項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防治污染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75,106	\$ 178,328	\$ 672,370	\$ 10,509	\$ 5,074	\$ 4,423	\$ 27,196	\$ 20,090	\$ 993,096
累計折舊	-	(112,366)	(575,585)	(9,477)	(3,312)	(3,963)	(20,758)	-	(725,461)
	<u>\$ 75,106</u>	<u>\$ 65,962</u>	<u>\$ 96,785</u>	<u>\$ 1,032</u>	<u>\$ 1,762</u>	<u>\$ 460</u>	<u>\$ 6,438</u>	<u>\$ 20,090</u>	<u>\$ 267,635</u>
<u>110年</u>									
1月1日	\$ 75,106	\$ 65,962	\$ 96,785	\$ 1,032	\$ 1,762	\$ 460	\$ 6,438	\$ 20,090	\$ 267,635
增添	-	-	-	-	-	-	-	96,705	96,705
移轉	921	1,326	80,364	-	-	537	2,140	(85,288)	-
本期處分(成本)	-	-	(30,359)	-	-	-	(39)	-	(30,398)
本期處分(累計折舊)	-	-	30,359	-	-	-	39	-	30,398
折舊費用	-	(3,548)	(33,319)	(301)	(467)	(186)	(2,884)	-	(40,705)
12月31日	<u>\$ 76,027</u>	<u>\$ 63,740</u>	<u>\$ 143,830</u>	<u>\$ 731</u>	<u>\$ 1,295</u>	<u>\$ 811</u>	<u>\$ 5,694</u>	<u>\$ 31,507</u>	<u>\$ 323,635</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76,027	\$ 179,654	\$ 722,375	\$ 10,509	\$ 5,074	\$ 4,960	\$ 29,336	\$ 31,507	\$ 1,059,442
累計折舊	-	(115,914)	(578,545)	(9,778)	(3,779)	(4,149)	(23,642)	-	(735,807)
	<u>\$ 76,027</u>	<u>\$ 63,740</u>	<u>\$ 143,830</u>	<u>\$ 731</u>	<u>\$ 1,295</u>	<u>\$ 811</u>	<u>\$ 5,694</u>	<u>\$ 31,507</u>	<u>\$ 323,635</u>

- 1.有關本公司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機器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地	\$ 4,700	\$ 2,285
房屋	48	48
機器設備	1,529	1,310
	<u>\$ 6,277</u>	<u>\$ 3,643</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1,092	\$ 1,095
房屋	191	200
機器設備	2,402	2,621
	<u>\$ 3,685</u>	<u>\$ 3,916</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320 及 \$4,959。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63</u>	<u>\$ 42</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u>	<u>\$ 30</u>
屬低價值租賃合約之費用	<u>\$ -</u>	<u>\$ 100</u>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748 及 \$4,107。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u>\$ 101</u>	<u>\$ 101</u>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	\$ -	\$ 71
112年	89	53
113年	72	36
114年	72	36
115年以後	78	36
	<u>\$ 311</u>	<u>\$ 232</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60,000</u>	1.80%	土地、不動產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9,000	1.05%~1.30%	土地、不動產
信用借款	<u>50,000</u>	1.30%	無
	<u>\$ 119,000</u>		

(十)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7,776	\$ 68,514
應付加工費	6,931	11,733
應付設備工程款	4,632	13,130
應付維修費	6,819	7,801
應付水電瓦斯費	3,946	3,730
其他	37,002	38,007
	<u>\$ 117,106</u>	<u>\$ 142,915</u>

(十一)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586	\$ 71,6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378)	(46,4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208	\$ 25,200

(2)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71,679	(\$ 46,479)	\$ 25,200
當期服務成本	390	-	390
利息費用(收入)	538	(358)	180
	<u>72,607</u>	<u>(46,837)</u>	<u>25,7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383)	(3,38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657)	-	(3,657)
經驗調整	1,763	-	1,763
	<u>(1,894)</u>	<u>(3,383)</u>	<u>(5,277)</u>
提撥退休基金	-	(2,285)	(2,285)
支付退休金	(127)	127	-
12月31日餘額	<u>\$ 70,586</u>	<u>(\$ 52,378)</u>	<u>\$ 18,208</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69,765	(\$ 44,475)	\$ 25,290
當期服務成本	409	-	409
利息費用(收入)	244	(160)	84
	<u>70,418</u>	<u>(44,635)</u>	<u>25,7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632)	(63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155	-	3,15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527)	-	(2,527)
經驗調整	1,892	-	1,892
	<u>2,520</u>	<u>(632)</u>	<u>1,888</u>
提撥退休基金	-	(2,471)	(2,471)
支付退休金	(1,259)	1,259	-
12月31日餘額	<u>\$ 71,679</u>	<u>(\$ 46,479)</u>	<u>\$ 25,200</u>

(3)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

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400%	0.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250%	2.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434)	\$ 1,480	\$ 1,430	(\$ 1,392)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07)	\$ 1,663	\$ 1,597	(\$ 1,55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

(6)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52,674
1-5年		19,203
5-10年		14,246
	\$	86,123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275 及 \$8,244。

(十二)股本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前項股份總額保留 \$200,000，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而流通在外股數為 113,3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庫藏股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1 日、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及民國 111 年 9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收回庫藏股總股數計 2,669 仟股，金額計 \$57,879，並分別於民國 111 年 8 月及民國 111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總股數計 1,669 仟股及 1,000 仟股，金額計 \$57,879，其中 1,669 仟股業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辦理變更登記竣事，餘 1,000 仟股於民國 112 年 1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退還現金 \$128,915，計 12,891 仟股，並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案，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0 月 27 日，且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9 日辦理變更登記竣事。減資股款業已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發放完畢。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將考量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十以上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9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均為 \$157,505。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及 110 年 8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6,310		\$ 33,658	
特別盈餘公積	27,317		9,848	
現金股利	116,023	\$ 1.00	64,457	\$ 0.50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 111 年度之盈虧撥補議案，並依法令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計 \$37,16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虧撥補議案，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虧撥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884,652	\$ 1,051,03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1年度	台灣	美洲	東南亞	其他	合計
客戶合約收入	\$ 783,078	\$ 52,917	\$ 31,799	\$ 16,858	\$ 884,652

110年度	台灣	美洲	東南亞	其他	合計
客戶合約收入	\$ 914,986	\$ 72,804	\$ 36,393	\$ 26,855	\$ 1,051,038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10,855	\$ 4,242	\$ 1,501

3.本公司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收入分別計 \$1,819 及 \$917。

(十六)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142	\$ 7,681
其他利息收入	560	-
	<u>\$ 5,702</u>	<u>\$ 7,681</u>

(十七)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01	\$ 101
股利收入	10	5
其他收入	20,121	28,064
	<u>\$ 20,232</u>	<u>\$ 28,17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4	\$ 51
外幣兌換利益	12,285	4,0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失)利益	(59,392)	38,244
什項支出	(3,227)	(3,043)
	<u>(\$ 50,280)</u>	<u>\$ 39,280</u>

(十九)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909	\$ 2,10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63	42
	<u>\$ 972</u>	<u>\$ 2,143</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之變動	\$ 353,605	\$ 367,551
員工福利費用	278,477	300,3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52,394	44,621
(含使用權資產)		
加工費用	22,318	28,130
水電瓦斯費	48,674	50,142
修繕費用	46,551	46,417
佣金費用	340	244
攤銷費用	7,500	6,923
其他費用	55,344	61,497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865,203</u>	<u>\$ 905,890</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77,324	\$ 52,558	\$ 229,882
勞健保費用	19,061	4,572	23,633
退休金費用	6,512	2,333	8,845
董事酬金	-	1,387	1,387
其他用人費用	11,682	3,048	14,730
	<u>\$ 214,579</u>	<u>\$ 63,898</u>	<u>\$ 278,477</u>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92,554	\$ 58,325	\$ 250,879
勞健保費用	18,787	4,670	23,457
退休金費用	6,374	2,363	8,737
董事酬金	-	582	582
其他用人費用	13,056	3,654	16,710
	<u>\$ 230,771</u>	<u>\$ 69,594</u>	<u>\$ 300,36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1%。
2.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000及\$15,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及\$9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11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並參酌以前年度發放比例及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755	\$ 36,6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72	11,43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969)	(1,51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958</u>	<u>46,55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167)	47,430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9,209)</u>	<u>\$ 93,98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056	(\$ 37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33,303)	\$ 91,719
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1,891	-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	(7,6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969)	(1,5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9,172	11,43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9,209)	\$ 93,986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696	\$ 72	\$ -	\$ 768
存貨跌價損失	2,402	300	-	2,702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6,253	-	(1,056)	5,1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9	(74)	-	165
未休假獎金	1,793	83	-	1,876
小計	11,383	381	(1,056)	10,7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應計退休金	(565)	(343)	-	(908)
採用權益法之國外 投資利益	(119,255)	32,129	-	(87,126)
小計	(119,820)	31,786	-	(88,034)
	(\$ 108,437)	\$ 32,167	(\$ 1,056)	(\$ 77,326)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696	\$ -	\$ -	\$ 696
存貨跌價損失	1,802	600	-	2,402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5,875	-	378	6,2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39	-	239
未休假獎金	1,712	81	-	1,793
小計	10,085	920	378	11,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應計退休金	(169)	(396)	-	(565)
採用權益法之國外 投資利益	(71,163)	(48,092)	-	(119,25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8)	138	-	-
小計	(71,470)	(48,350)	-	(119,820)
	(\$ 61,385)	(\$ 47,430)	\$ 378	(\$ 108,437)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三) 每股盈餘(虧損)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47,305)	114,245	(\$ 1.29)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4,608	126,583	\$ 2.8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4,608	126,5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4,608	127,100	\$ 2.87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715	\$ 96,705
加：期初應付設備工程款	13,130	1,230
減：期末應付設備工程款	(4,632)	(13,130)
本期支付現金	\$ 63,213	\$ 84,805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1年1月1日	\$ 119,000	\$ 3,669	\$ 122,66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9,000)	(3,685)	(62,68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320	6,320
111年12月31日	\$ 60,000	\$ 6,304	\$ 66,304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0年1月1日	\$ 169,000	\$ 2,673	\$ 171,67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0,000)	(3,935)	(53,93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4,931	4,931
110年12月31日	\$ 119,000	\$ 3,669	\$ 122,66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柏承昆山)	本公司之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柏承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柏承南通)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柏承昆山	\$ 132,240	\$ -

(2)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柏承昆山	\$ 563	\$ -

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條件均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償還，民國 111 年度之利息均按年利率 4% 收取。

2.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柏承香港	\$ 61,420	\$ 110,720
子公司-柏承昆山	184,260	166,080
子公司-柏承南通	46,065	41,520
	\$ 291,745	\$ 318,320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509	\$ 3,119
退職後福利	35	22
	\$ 5,544	\$ 3,14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75,106	\$ 75,106	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473	55,712	借款擔保
	\$ 128,579	\$ 130,81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39	\$ 21,234

2.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160	\$ 1,728

3.背書及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金融機構借款提供保證情況，請詳附註七(二)2.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 1.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會以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 2.本公司利用負債權益比率(負債淨額/權益總額)以監控資本，本公司民國 111 年資本管理之策略與民國 110 年相同，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60,000	\$ 119,0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533)	(428,706)
債務淨額	(86,533)	(309,706)
總權益	2,351,466	2,616,961
總資本	\$ 2,264,933	\$ 2,307,255
負債權益比率	(3.69%)	(11.83%)

(以下空白)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161	\$ 114,5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6,533	\$ 428,706
應收票據	3,719	9,659
應收帳款	221,487	288,073
其他應收款	2,527	5,348
存出保證金	1,791	225
	<u>\$ 376,057</u>	<u>\$ 732,011</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00	\$ 119,000
應付票據	13,581	5,789
應付帳款	100,059	110,087
其他應付帳款	117,106	142,915
存入保證金	1,000	1,000
	<u>\$ 291,746</u>	<u>\$ 378,791</u>
租賃負債	<u>\$ 6,304</u>	<u>\$ 3,66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07	30.71	\$ 110,771
歐元：新台幣	6	32.72	196
人民幣：新台幣	1	4.41	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	30.71	\$ 430
人民幣：新台幣	19	4.41	84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75	27.68	\$ 60,204
人民幣：新台幣	76,125	4.34	330,6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9	27.68	\$ 10,21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2,285 及\$4,028。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08	\$ -
歐元：新台幣	1%	2	-
人民幣：新台幣	1%	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0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30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2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52 及 \$1,14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因借款天期不長，經評估應不致發生重大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7%	11.77%	31.09%	74.9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15,839	\$ 4,513	\$ 5,343	\$ 1,156	\$ 306	\$ 227,157
備抵損失	\$ 2,306	\$ 531	\$ 1,661	\$ 866	\$ 306	\$ 5,670
	未逾期	逾期 30天內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121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8%	3.09%	21.13%	74.5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281,884	\$ 5,343	\$ 5,092	\$ 204	\$ 1,266	\$ 293,789
備抵損失	\$ 3,057	\$ 165	\$ 1,076	\$ 152	\$ 1,266	\$ 5,716

G.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月1日	\$ 5,716
減損損失迴轉	-
沖銷	(46)
12月31日	\$ 5,670
	110年
1月1日	\$ 5,716
減損損失迴轉	-
12月31日	\$ 5,716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還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46,533 及 \$428,70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90,000	\$ 261,00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230,000	100,000
	<u>\$ 420,000</u>	<u>\$ 361,000</u>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除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並於一年內到期外，餘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詳下表所述：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0,971	\$ -	\$ -
租賃負債	2,724	3,732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000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19,524	\$ -	\$ -
租賃負債	2,224	1,509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000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111	\$ -	\$ 55,050	\$ 55,161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證券	\$ 103	\$ -	\$ 114,450	\$ 114,553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收盤價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C.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D.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4.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14,450	\$ 76,20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9,400)	38,250
12月31日	\$ 55,050	\$ 114,450

5.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6.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5,05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類比公司之股價 淨值比、未於公 開市場交易之流 通性折價	-	類比公司之股價淨 值比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未於公開市場交易 之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14,45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類比公司之股價 淨值比、未於公 開市場交易之流 通性折價	-	類比公司之股價淨 值比愈高，公允價 值愈高； 未於公開市場交易 之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8.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股價淨值比或市場流通性折價增加或減少 0.1%，則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本期損益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附表一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是否 為關 聯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 與性質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3、4及5)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3、4及5)	備註
									業務 往來金額	營業週轉	損益金額	準備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Y	\$ 132,240	\$ 132,240	\$ 132,240	4%	短期融通資 金	-	營業週轉	\$ -	-	\$ 235,147	\$ 940,586	
1	柏承科技(香港)有 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Y	228,300	-	-	-	業務往來	-	營業週轉	-	-	228,300	228,30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條件人填0。

(2) 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門牌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或銀行就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本公司特設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不受此限制。

註3：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5：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特設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及總貸與金額，均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在最近期末時 帳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Y	N	Y	N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 公司	2	\$ 2,351,466	\$ 121,760	\$ 61,420	-	\$ -	2.61	\$ 2,351,466	Y	N	N	N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2	2,351,466	48,330	46,065	32,246	-	1.96	2,351,466	Y	N	Y	Y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2	2,351,466	193,320	184,260	122,840	-	7.84	2,351,466	Y	N	Y	Y
1	PIOTECH (BVI) CO., LTD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2	895,484	96,660	92,130	-	-	5.14	895,484	N	N	Y	Y
2	PIOTECH (CAYMAN) CO., LTD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2	838,282	144,900	138,195	138,195	-	8.24	838,282	N	N	Y	Y
3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2	5,327,714	1,152,692	1,152,692	651,569	-	10.82	5,327,714	N	N	Y	Y
4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2	564,671	447,300	440,800	130,918	-	39.03	564,671	N	N	Y	Y
5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 有限公司	2	42,579	16,191	15,432	15,432	-	18.12	42,579	N	N	Y	Y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 (1) 係行人頭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盟及共同建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因消費者保護法規定從事預售及銷售合約之履约保證等關係。

註3：背書保證額如下：

- (1)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淨值10%為限。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200%，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200%。
-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3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淨值300%為限。
-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柏承科技(昆山)外資背書保證總額以淨值3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淨值30%為限。

- 註4：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
- 註5：指為他人背書保證之金額。
- 註6：指對外背書保證之金額，而背書保證範圍以實際發生之實際數為準。
- 註7：屬子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如須填列。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與有償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有償證券種類及名稱		持有之公司		期		末	
			(註1)	(註2)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無	無	1,675	111	-	111
	創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盈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起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盈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55,030	8.88%	55,030
	永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備註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30,643)	(5.93)	註1	註1	\$ 16,260	2.01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130,643	100.00	註1	註1	(16,260)	(98.09)

註1：係以無價差方式進銷貨，並視資金狀況予以收付款。

附表五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該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 132,803(註)	週轉率 不適用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	-	不適用	\$	-	\$	-
----	---	-----	----	---	----	---

註1：係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之餘額。

附表六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及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32,803	註5	1.93
0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563	註5	0.02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260	註4	0.24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0,643	註4	4.26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167	註6	0.07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0,494	註6	0.34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8,897	註4	0.62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2,626	註7	0.33
1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4,925	註8	0.49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註欄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千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千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依成本無償方式銷售，並於銷售完成後視資金狀況予以收付。

註5：係母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之款項，其利息按年利率4%收取。

註6：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諮詢費。

註7：係代墊關係人款項。

註8：主要係子公司開設備使用分攤費用。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期損益	資損益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O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事業	\$ 1,104,774	\$ 1,104,774	29,560,000	100.00	\$ 1,790,968	(\$ 160,645)	(\$ 160,645)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PLOTECH (CAYMAN) CO.,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事業	1,049,875	1,049,875	32,967,400	100.00	1,676,563	(162,391)	-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印刷電路板之銷售業務	90,417	90,417	-	100.00	85,158	689	-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八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期初自台 淨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淨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期損益	期損益	(註2)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淨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淨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期損益	期損益	(註2)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生產銷售業務	\$ 1,459,048	1	\$ 860,826	\$ -	\$ -	\$ -	\$ 860,826	\$ -	\$ 174,586	\$ 158,611	\$ -	\$ -	\$ 1,589,484	\$ -	\$ -	\$ -	註2-3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生 產銷售業務	1,322,400	3	\$ -	-	-	-	-	-	(187,187)	90.85	(170,059)	90.85	1,026,006	-	-	-	註2-4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 查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 查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860,826	\$	542,319	\$	1,516,72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現有大陸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做評價及揭露。
註3：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FLORECH(CAYMAN) CO., LTD.再投資大陸。
註4：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額(註)貸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184,260	銀行融資額度	132,240	4%	563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40,065	銀行融資額度	-	-	-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91,737	9.52%
李耀良	8,671,246	7.58%
榮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479,300	10.91%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24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外幣	USD	615		18,888	匯率	30.71
		EUR	6		196	匯率	32.72
		CNY	1		4	匯率	4.41
	-台幣				68,872		
	定期存款-外幣	USD	1,900		58,349	匯率	30.71
				\$	146,533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0 客戶		\$ 25,986	
E 客戶		11,634	
其他		<u>189,537</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應收帳款總額		227,157	
減：備抵損失		(<u>5,670</u>)	
應收帳款淨額		<u>\$ 221,487</u>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料	\$ 19,700	\$ 19,785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物料	4,690	4,694	"
在製品	26,499	32,684	"
製成品	17,483	17,970	"
商品	163	262	"
	68,535	\$ 75,395	
減：備抵跌價損失	(13,460)		
	\$ 55,075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累積計算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調 整 數		單 價 (元)		總 價		或 質 押 情 形	
PLOTECH (BVI) CO., LTD.	29,560,000		\$ 1,900,122		-	\$ -	-	\$ -	29,560,000	0%	\$ 1,790,968		\$ 60.59		\$ 1,790,968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四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 權 人</u>	<u>摘 要</u>	<u>期末餘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抵押或擔保</u>	<u>備註</u>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銀行借款	<u>\$ 60,000</u>	328天	1.80%	土地、不動產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印刷電路板							
-量產		261,924	平方呎	\$	525,686		
-樣品		79,213	平方呎		264,362		
-商品		126,704	平方呎		98,497		
小計				\$	888,545		
減：銷貨折讓				(	4,472)		
加：其他營業收入					579		
營業收入淨額				\$	884,652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929
加：本期進貨	77,406
減：期末商品	(163)
進銷成本	\$ 78,172
期初原料	29,018
加：本期進料	101,479
減：期末原料	(19,700)
本期耗用原料	110,797
期初物料	5,294
加：本期進料	134,735
減：期末物料	(4,690)
本期耗用物料	135,339
直接人工	118,347
製造費用	298,027
製造成本	662,510
期初在製品	34,688
期末在製品	(26,499)
製成品成本	670,699
期初製成品	37,090
減：期末製成品	(17,483)
自製銷貨成本	690,306
存貨跌價損失	1,500
產銷成本	691,806
營業成本	\$ 769,978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水	電	費		\$	45,577		
間	接	人	工		58,978		
折	舊	費	用		49,872		
修	繕	費			41,783		
加	工	費	用		22,318		
其	他				<u>79,499</u>		
合	計			\$	<u>298,027</u>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推銷費用							
	薪資支出			\$	26,927		
	運費				2,273		
	其他費用				14,067		
	小計				43,267		
管理及總務費用							
	薪資支出				25,631		
	水電費				2,538		
	其他費用				23,789		
	小計				51,958		
	營業費用合計			\$	95,225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十

功能別 性質別	111 年度		合計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7,324	52,558	229,882	192,554	58,325
勞健保費用	19,061	4,572	23,633	18,787	4,670
退休金費用	6,512	2,333	8,845	6,374	2,363
董事酬金	-	1,387	-	-	5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682	3,048	14,730	13,056	3,654
折舊費用	49,871	2,523	52,394	41,983	2,638
攤銷費用	7,069	431	7,500	6,635	288
					6,923

註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02 人及 42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註2：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698及\$715；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579及\$599；民國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3.34%。

註3：本年度監察人酬金\$260，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120。

註4：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1)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及獨立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係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出席津貼、車馬費給付標準，依一般通常水準給付之。

B.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盈餘，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事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分派。

(2)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經理人之報酬係由本公司人力資源單位依據本公司人事績效考評相關規定，並視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原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完畢，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B.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盈餘，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事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分派。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3)本公司給付員工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員工之報酬政策係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又本公司對未來風險已有適度控管，酬金政策與未來風險亦有一定之關聯性。整體的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公司所擔任職位的市場觀事情形及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酬勞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或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關於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的需要，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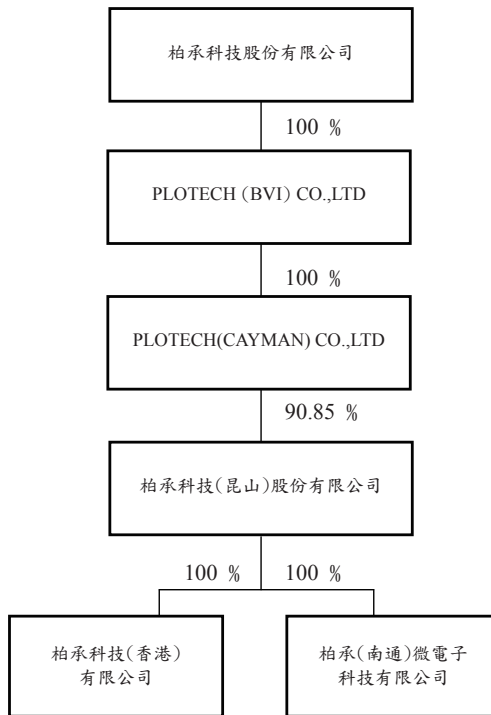
B.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盈餘，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分派。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本公司與以下公司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且無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之控制從屬公司，因此未編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其相關股東及董事資料如下：無。
-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PLOTECH (BVI) CO.,LTD	1999.09.29	WICKHAMS CAY II RI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9,560,000	轉投資事業
PLOTECH (CAYMAN) CO.,LTD	2005.06.22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802 WEST BAY ROAD,GRAND CAYMANN , KY1-1205,CAYMAN LSLANDS	USD 32,967,400	轉投資事業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00.07.10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合豐開發區珠竹路 28 號	RMB 331,000,000	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09.01.21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302-8 號集成中心 2702-03 室	USD 3,012,900	印刷電路板之銷售業務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03.03	南通市如皋市創園路 99 號	RMB 300,000,000	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國際貿易、印刷電路板及底片之設計、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鑽孔、銷售業務及轉投資事業業務。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經理人及監察人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PLOTECH (BVI) CO.,LTD.	董事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齊良	29,560,000	100 %
PLOTECH (CAYMAN) CO.,LTD	董事	PLO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李齊良	32,967,400	100 %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PLOTECH (CAYMAN) CO.,LTD. 代表人：李齊良	300,702,010	90.85%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齊良	TWD 90,417 仟元	90.85%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齊良	TWD 1,322,400 仟元	90.85%

註：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3,540	2,769,903	418,437	2,351,466	884,652	19,449	(147,305)	(1.29)
PLOTECH (BVI) CO.,LTD	1,104,774	1,790,968	0	1,790,968	0	(86)	(160,645)	(5.43)
PLOTECH (CAYMAN) CO., LTD	1,049,875	1,748,547	71,984	1,676,563	0	(12,190)	(162,391)	(4.93)
柏承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90,417	102,336	17,178	85,158	130,643	(8,797)	689	—
柏承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459,048	4,028,761	2,252,862	1,775,899	2,052,712	68,032	(174,586)	(0.53)
柏承(南通)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322,400	2,915,866	1,786,529	1,129,337	58	(179,645)	(187,187)	—

三、依(88)台財證(六)第 04448 號函說明四及附件五所述，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該函附件一之聲明書，而出具該函附件五之聲明書，請參閱 P75 頁，另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 P76~P143 頁。

四、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柏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OTech CO.,LTD

董事長：李齊良

